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8176**

采购项目编号：**JF2025（SD）WZ0286**

项目名称：**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

采购人：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受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8176
采购项目编号：JF2025（SD）WZ028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302,179.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1,357,569.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手术器械	神经外科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2	手术器械	妇科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3	手术器械	手术室基础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4	手术器械	心脏外科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5	手术器械	腹腔镜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6	手术器械	骨科手术用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7	手术器械	内固定取（断）钉手术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1-8	手术器械	电动骨钻	1(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9	医用内窥镜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一）	2(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10	医用内窥镜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二）	2(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11	医用内窥镜	鼻窦镜（一）	8(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12	医用内窥镜	鼻窦镜（二）	4(套)	详见第二章	否
1-1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氩气高频电刀	2(套)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完成签订，采购人通知后30个自然日内交货，货到7个自然日内完成安装。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1,944,61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2-1	手术器械	足踝手术用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2-2	手术器械	乳腺外科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2-3	手术器械	耳鼻喉科器械	1(批)	详见第二章	否
2-4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消化内镜洗消机	12(套)	详见第二章	否
2-5	临床检验设备	全自动凝血分析流水线	1(套)	详见第二章	否
2-6	临床检验设备	血气分析仪	2(套)	详见第二章	否
2-7	体外循环设备	血液透析装置	6(套)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完成签订，采购人通知后30个自然日内交货，货到7个自然日内完成安装。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2023年至2024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即提供货物的制造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的制造商属于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 1)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清单”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3)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1)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清单”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3)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6)投标人为所投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的,必须具备有效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甲子路1号

联系方式：0757-228197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9楼

联系方式：020-37860569/020-3786056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章艳娇、刘志丰

电话：020-37860569/020-37860563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标的及采购限价

采购包1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	神经外科器械	批	1	41,198.00	41,198.00	否
2	妇科器械	批	1	14,515.00	14,515.00	否
3	手术室基础器械	批	1	163,662.00	163,662.00	否
4	心脏外科器械	批	1	134,274.00	134,274.00	否
5	腹腔镜器械	批	1	137,000.00	137,000.00	否
6	骨科手术用器械	批	1	9,664.00	9,664.00	否
7	内固定取（断）钉手术器械	批	1	7,256.00	7,256.00	否
8	电动骨钻	套	1	26,000.00	26,000.00	否
9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一）	套	2	98,000.00	196,000.00	否
10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二）	套	2	100,000.00	200,000.00	否
11	鼻窦镜（一）	条	8	5,500.00	44,000.00	否
12	鼻窦镜（二）	条	4	6,000.00	24,000.00	否
13	氩气高频电刀	套	2	180,000.00	360,000.00	否

采购包2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	足踝手术用器械	批	1	13,924.00	13,924.00	否
2	乳腺外科器械	批	1	178,758.00	178,758.00	否
3	耳鼻喉科器械	批	1	20,328.00	20,328.00	否
4	消化内镜洗消机	套	12	72,000.00	864,000.00	否
5	全自动凝血分析流水线	套	1	80,000.00	80,000.00	否
6	血气分析仪	套	2	9,800.00	19,600.00	否
7	血液透析装置	套	6	128,000.00	768,000.00	否

2. 总体要求：

- （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所投包号内）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2）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投标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3）投标文件针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中的条款一一填写投标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实际数据，填写符合情况。
- （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技术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性能、功能的具体特点，在本项目临床应用的预期

效果；设备的选型配置，考虑安全稳定、节能高效；所投产品制造商执行的制造标准、检验标准；产品质量追溯、持续改进机制。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保障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生产或经销计划；及时供货的保障措施；供货渠道的稳定性、充足性。

（6）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装卸、投保等计划；安装、调试计划；技术培训、技术支持计划；质量保证、维护保养计划；应急服务预案；创新性或更优惠的售后服务项目（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7）投标人的同类项目经验：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与本项目的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包1适用）、消化内镜洗消机（包2适用）同类供应设备项目经验。

（8）（包2适用）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成本控制方案，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套耗材、配件等长期价格承诺；设备运行能耗、水耗等运营成本及优化办法；耗材、配件等用量及成本控制措施；防范合同履约通过耗材、服务抬价的具体承诺。

注意：请供应商特别注意，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行为均属于违法行为，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内容见各采购包的“1.主要商务要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供应商还需满足以下要求：

注：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需求仅作为技术/服务的客观描述，无限制性或指向性，投标人结合自身情况编制投标方案。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有关政策、标准、规范等，如有更新的，以最新现行版本为准。

除另有说明外，“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需求所述的“大于”“小于”“以上”“以下”等描述或符号均包含本数。

除另有说明外，“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需求所述区间范围的是指：响应数值在该区间范围内，或响应区间能涵盖该范围的，均为符合要求；响应数值不在该范围内，或响应区间不能涵盖该范围的，均为负偏离。所述固定数值的可以完整、明确地描述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技术要求，是指：响应数值满足或优于该固定数值的，均为符合要求；响应数值劣于该固定数值的，均为负偏离。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有关配置的要求仅列出主要设备/部件需求，投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部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满足采购需求、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且均已包含在总价内。

★投标人所投医疗器械必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明,包括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

★（包2适用）中标后，投标人所投消毒产品的责任单位必须办理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网上备案。

★投标人必须承诺，对于所投医疗器械，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内容以及提供的技术证明，必须以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内容为准，涉及医疗器械名称、适用范围、作用机理或者结构及组成等内容的，不得超出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范围。投标人必须承诺，如中标后发现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或提供的技术证明超出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范围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必须对采购人给予赔偿。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的，中标后必须依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办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免于经营备案的，从其规定）。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一类医疗器械的，中标后必须依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办理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

注：

除另有说明外，有要求证明材料的，提供复印件/扫描件即可；清晰可辨，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属于违法行为，将报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对于用户需求书带“▲”号的技术条款，除另有说明外，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作为技术证明文件（明显标注技术条款在证明文件中对应位置）；没有上述技术证明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带“▲”号的技术条款为无效响应。

可通过“粤省事”“粤商通”等系统获取相关信息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

本项目有要求有关证明材料的，如无法及时取得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承诺如中标，

将在项目实施前提供原件核对，且符合或优于投标文件承诺。

虚假承诺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必须对采购人给予赔偿。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完成签订，采购人通知后30个自然日内交货，货到7个自然日内完成安装。
标的提供的地点	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1）签订合同后，收到付款申请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70%,★（2）设备到货安装运调试正常，验收通过后，采购人收到发票等资料，核实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70%。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合同货物安装完成正常工作后 30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提出验收建议（特殊情况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协商确定），7日内验收应在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需填写《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设备验收报告》。如果中标货物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或属于特种设备的，应在验收交付前提交法定专业检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定、检测合格证书，检定、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属放（辐）射诊疗设备的，须待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和辐射安全许可证后方可进行验收。因中标人原因导致设备无法验收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1.报价要求，1)报价不得超出采购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投标总价中应包含质保期费用。2)投标报价应为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零配件的购置、包装、仓储、运输、安装、与信息系统软硬件相关的对接费用、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与备品备件更换、保险、伴随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及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代理服务费；投标人报价时需考虑：如果采购人需要将设备接入医院信息网络，由投标人负责按采购人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口费由投标人承担）。 2.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包括：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详见第五章合同文本。 3.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4.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应将招标公告的招标文件附件中“补充附件”内容填写好相关信息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其他商务需求

参 数 性 质	编 号	内 容 明 细	内容说明
★	1	质 保 期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的详细售后服务承诺。自供需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长以设备清单标注年限计算。如无特别注明均为整机质保，质保期内供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2	售 后 服 务	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2小时内维修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5天，提供同等设备予做备用机临时使用；或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质保期，如停用时间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计量器具要求检定合格后，才能进入验收流程。计量器具包括强制检定器具、以及非强制检定器具，检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执行。
	3	配 置 清 单	配置清单要求如无特别说明则为每套设备所需配置，包含但不仅仅限于配置清单需求，要求到货安装后，在不增加其他配置的情况下，能方便地使用设备的所有功能，否则，由中标人补齐所欠缺的配置。
说 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手术器械	神经外科器械	批	1.00	41,198.00	41,198.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手术器械	妇科器械	批	1.00	14,515.00	14,515.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手术器械	手术室基础器械	批	1.00	163,662.00	163,662.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手术器械	心脏外科器械	批	1.00	134,274.00	134,274.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手术器械	腹腔镜器械	批	1.00	137,000.00	137,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手术器械	骨科手术用器械	批	1.00	9,664.00	9,664.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手术器械	内固定取（断）钉手术器械	批	1.00	7,256.00	7,256.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手术器械	电动骨钻	套	1.00	26,000.00	2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	医用内窥镜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一）	套	2.00	98,000.00	19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	医用内窥镜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二）	套	2.00	100,000.00	2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
11		医用内窥镜	鼻窦镜（一）	套	8.00	5,500.00	4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一
12		医用内窥镜	鼻窦镜（二）	套	4.00	6,000.00	2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二
13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氩气高频电刀	套	2.00	180,000.00	36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十三

附表一：神经外科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技术参数 一、脑吸引管1 1、用于术中冲洗或吸液。 2、长27cm，型式为筒式直，直径φ2.5mm。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脑吸引管2 1、用于术中冲洗或吸液。

2、长27cm，型式为简式直，直径 $\phi 3\text{mm}$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三、脑吸引管3

1、用于术中冲洗或吸液。

2、长27cm，型式为简式直，直径 $\phi 4\text{mm}$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脑吸引管4

1、用于术中冲洗或吸液。

2、长为26cm，型式为直，直径 $\phi 3.5\text{mm}$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五、脑吸引管5

1、用于术中冲洗或吸液。

2、长27cm，型式为简式直，直径 $\phi 5\text{mm}$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六、后颅凹咬骨钳

1、用于骨残端修整或死骨咬取。

2、长24cm，型式为双关节角弯 40° ，刃5mm同向侧弯柄。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头部以40Cr13材料、手柄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七、咬骨钳

1、用于骨残端修整或死骨咬取。

2、长24cm，双关节角弯 20° ，刃3mm双角柄。

3、表面PVD（银白色）处理。

4、头部以32Cr13Mo材料、手柄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八、头皮夹钳

1、用于胸腔心血管手术及神经外科手术中的钳夹。

2、长17cm， 0°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九、显微镊1

1、用于眼组织、眼内异物或器械等的夹持。

2、长20cm，枪形有齿，头宽1.0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显微镊2

1、用于眼组织、眼内异物或器械等的夹持。

2、长20cm，型式为直有齿，头宽1.0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一、骨膜剥离器

1、适用范围：用于骨膜及软组织的剥离或分开。

2、长20cm，型式为弯/弯。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制造。

十二、组织剪

1、用于组织的剪切。

2、长20cm，头杆为弯。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三、显微剪

1、用于组织的剪切。

2、长20cm，枪形弯，头宽0.4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脑吸引管1	27cm简式 直 ϕ 2.5mm	10	把
2	脑吸引管2	27cm简式 直 ϕ 3mm	10	把
3	脑吸引管3	27cm简式 直 ϕ 4mm	10	把
4	脑吸引管4	26cm直 ϕ 3.5mm	10	把
5	脑吸引管5	27cm简式 直 ϕ 5mm	10	把
6	后颌凹咬骨钳	24cm双关节 角弯40°刃5mm同向侧弯柄	5	把
7	咬骨钳	24cm双关节 角弯20°刃3mm双角柄	5	把
8	头皮夹钳	17cm 0°	10	把
9	脑部解剖镊1	20cm枪形 有齿 头宽1.0mm	10	把
10	脑部解剖镊2	20cm直有齿 头宽1.0mm	10	把
11	剥离器	20cm弯/弯	10	把
12	组织剪	20cm弯	5	把
13	显微剪	20cm枪形 弯 头宽0.4mm	5	把

★注：质保期：三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妇科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子宫敷料钳 1、用于夹持敷料或清除、分离、夹持、固定、牵拉组织等。 2、长25cm，型式为双弯。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宫内节育器放置叉 1、用于宫内节育器/阴道夹持、放置和/或取出。长28c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12Cr18Ni9材料制造。 三、双翼阴道扩张器1 1、用于阴道内检查或手术。 2、型式为手术85×32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双翼阴道扩张器2 1、用于阴道内检查或手术。 2、型式为手术90×34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五、阴道拉钩1 1、用于妇科手术时抓、托、固定子宫或牵拉阴道壁，扩大手术视野。 2、长18cm，型式为板式平，头宽×头长：30×95mm。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4、以12Cr13材料制造。 六、阴道拉钩2 1、用于妇科手术时抓、托、固定子宫或牵拉阴道壁，扩大手术视野。 2、长18cm，型式为板式平，头宽×头长：26×80mm。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4、以12Cr13材料制造。 七、阴道拉钩3 1、用于妇科手术时抓、托、固定子宫或牵拉阴道壁，扩大手术视野。 2、长18cm，型式为板式平，头宽×头长：32×95mm。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4、以12Cr13材料制造。 八、子宫颈钳1 1、用于夹持敷料或清除、分离、夹持、固定、牵拉组织。 2、长25cm，型式为弯，3×4齿。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九、子宫颈钳2

1、用于夹持敷料或清除、分离、夹持、固定、牵拉组织。

2、长25cm，型式为直，3×4齿。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阴道压板

1、妇科手术时压迫阴道。长25cm，表面有纹镀铬处理，以12Cr13材料制造。

十一、宫颈压板

1、妇科手术时压迫宫颈。长25cm，表面有纹镀铬处理，以12Cr13材料制造。

十二、子宫颈扩张器1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3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三、子宫颈扩张器2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3.5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四、子宫颈扩张器3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4.5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五、子宫颈扩张器4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5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六、子宫颈扩张器5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5.5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七、子宫颈扩张器6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6mm。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1

十八、子宫颈扩张器7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6.5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十九、子宫颈扩张器8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7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子宫颈扩张器9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8.5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一、子宫颈扩张器10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9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二、子宫颈扩张器11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9.5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三、子宫颈扩张器12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10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四、子宫颈扩张器13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10.5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十五、子宫颈扩张器14

- 1、用于扩张子宫颈、牵开会阴组织。
- 2、尖圆头，头部直径为11.5mm。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 配置清单 (总共配套) ;

	<table><tr><th>序号</th><th>器械名称</th><th>规格</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子宫敷料钳</td><td>25cm双弯</td><td>10</td><td>把</td></tr><tr><td>2</td><td>宫内节育器放置叉</td><td>28cm</td><td>10</td><td>把</td></tr><tr><td>3</td><td>双翼阴道扩张器1</td><td>手术85×32mm</td><td>5</td><td>把</td></tr><tr><td>4</td><td>双翼阴道扩张器2</td><td>手术90×34mm</td><td>5</td><td>把</td></tr><tr><td>5</td><td>阴道拉钩1</td><td>18cm板式平30×95mm</td><td>8</td><td>把</td></tr><tr><td>6</td><td>阴道拉钩2</td><td>18cm板式平26×80mm</td><td>8</td><td>把</td></tr><tr><td>7</td><td>阴道拉钩3</td><td>18cm板式平32×95mm</td><td>8</td><td>把</td></tr><tr><td>8</td><td>子宫颈钳1</td><td>25cm弯3×4齿</td><td>10</td><td>把</td></tr><tr><td>9</td><td>子宫颈钳2</td><td>25cm直3×4齿</td><td>10</td><td>把</td></tr><tr><td>10</td><td>阴道压板</td><td>25cm</td><td>8</td><td>把</td></tr><tr><td>11</td><td>宫颈压板</td><td>25cm</td><td>10</td><td>把</td></tr><tr><td>12</td><td>子宫颈扩张器1</td><td>尖圆头3mm</td><td>5</td><td>把</td></tr><tr><td>13</td><td>子宫颈扩张器2</td><td>尖圆头3.5mm</td><td>5</td><td>把</td></tr><tr><td>14</td><td>子宫颈扩张器3</td><td>尖圆头4.5mm</td><td>10</td><td>把</td></tr><tr><td>15</td><td>子宫颈扩张器4</td><td>尖圆头5mm</td><td>10</td><td>把</td></tr><tr><td>16</td><td>子宫颈扩张器5</td><td>尖圆头5.5mm</td><td>10</td><td>把</td></tr><tr><td>17</td><td>子宫颈扩张器6</td><td>尖圆头6mm</td><td>10</td><td>把</td></tr><tr><td>18</td><td>子宫颈扩张器7</td><td>尖圆头6.5mm</td><td>5</td><td>把</td></tr><tr><td>19</td><td>子宫颈扩张器8</td><td>尖圆头7mm</td><td>10</td><td>把</td></tr><tr><td>20</td><td>子宫颈扩张器9</td><td>尖圆头8.5mm</td><td>10</td><td>把</td></tr><tr><td>21</td><td>子宫颈扩张器10</td><td>尖圆头9mm</td><td>10</td><td>把</td></tr><tr><td>22</td><td>子宫颈扩张器11</td><td>尖圆头9.5mm</td><td>5</td><td>把</td></tr><tr><td>23</td><td>子宫颈扩张器12</td><td>尖圆头10mm</td><td>10</td><td>把</td></tr><tr><td>24</td><td>子宫颈扩张器13</td><td>尖圆头10.5mm</td><td>5</td><td>把</td></tr><tr><td>25</td><td>子宫颈扩张器14</td><td>尖圆头11.5mm</td><td>10</td><td>把</td></tr></table>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子宫敷料钳	25cm双弯	10	把	2	宫内节育器放置叉	28cm	10	把	3	双翼阴道扩张器1	手术85×32mm	5	把	4	双翼阴道扩张器2	手术90×34mm	5	把	5	阴道拉钩1	18cm板式平30×95mm	8	把	6	阴道拉钩2	18cm板式平26×80mm	8	把	7	阴道拉钩3	18cm板式平32×95mm	8	把	8	子宫颈钳1	25cm弯3×4齿	10	把	9	子宫颈钳2	25cm直3×4齿	10	把	10	阴道压板	25cm	8	把	11	宫颈压板	25cm	10	把	12	子宫颈扩张器1	尖圆头3mm	5	把	13	子宫颈扩张器2	尖圆头3.5mm	5	把	14	子宫颈扩张器3	尖圆头4.5mm	10	把	15	子宫颈扩张器4	尖圆头5mm	10	把	16	子宫颈扩张器5	尖圆头5.5mm	10	把	17	子宫颈扩张器6	尖圆头6mm	10	把	18	子宫颈扩张器7	尖圆头6.5mm	5	把	19	子宫颈扩张器8	尖圆头7mm	10	把	20	子宫颈扩张器9	尖圆头8.5mm	10	把	21	子宫颈扩张器10	尖圆头9mm	10	把	22	子宫颈扩张器11	尖圆头9.5mm	5	把	23	子宫颈扩张器12	尖圆头10mm	10	把	24	子宫颈扩张器13	尖圆头10.5mm	5	把	25	子宫颈扩张器14	尖圆头11.5mm	10	把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子宫敷料钳	25cm双弯	10	把																																																																																																																														
	2	宫内节育器放置叉	28cm	10	把																																																																																																																														
	3	双翼阴道扩张器1	手术85×32mm	5	把																																																																																																																														
	4	双翼阴道扩张器2	手术90×34mm	5	把																																																																																																																														
	5	阴道拉钩1	18cm板式平30×95mm	8	把																																																																																																																														
	6	阴道拉钩2	18cm板式平26×80mm	8	把																																																																																																																														
	7	阴道拉钩3	18cm板式平32×95mm	8	把																																																																																																																														
	8	子宫颈钳1	25cm弯3×4齿	10	把																																																																																																																														
	9	子宫颈钳2	25cm直3×4齿	10	把																																																																																																																														
	10	阴道压板	25cm	8	把																																																																																																																														
	11	宫颈压板	25cm	10	把																																																																																																																														
	12	子宫颈扩张器1	尖圆头3mm	5	把																																																																																																																														
	13	子宫颈扩张器2	尖圆头3.5mm	5	把																																																																																																																														
	14	子宫颈扩张器3	尖圆头4.5mm	10	把																																																																																																																														
	15	子宫颈扩张器4	尖圆头5mm	10	把																																																																																																																														
	16	子宫颈扩张器5	尖圆头5.5mm	10	把																																																																																																																														
	17	子宫颈扩张器6	尖圆头6mm	10	把																																																																																																																														
	18	子宫颈扩张器7	尖圆头6.5mm	5	把																																																																																																																														
	19	子宫颈扩张器8	尖圆头7mm	10	把																																																																																																																														
	20	子宫颈扩张器9	尖圆头8.5mm	10	把																																																																																																																														
	21	子宫颈扩张器10	尖圆头9mm	10	把																																																																																																																														
	22	子宫颈扩张器11	尖圆头9.5mm	5	把																																																																																																																														
	23	子宫颈扩张器12	尖圆头10mm	10	把																																																																																																																														
	24	子宫颈扩张器13	尖圆头10.5mm	5	把																																																																																																																														
25	子宫颈扩张器14	尖圆头11.5mm	10	把																																																																																																																															
★注：质保期：三年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手术室基础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止血钳1 1、用于钳夹血管、分离组织止血。 2、长为12.5cm，头部为弯全齿。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手术刀柄1

- 1、用于连接器械（刀片）。
- 2、尺寸：7#。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 4、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三、痔漏探针

- 1、用于探、拨、挑、刺组织。
- 2、长18cm，双头球 ϕ 2.5mm/环银质。
- 3、表面光亮处理。
- 4、以AgCu12材料制造。

四、止血钳2

- 1、用于钳夹血管、分离组织止血。
- 2、长24cm，头部为直有钩。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五、帕巾钳

- 1、用于钳夹器械。
- 2、长16cm，头部为尖头。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六、组织镊1

- 1、用于夹持组织。
- 2、长20cm，头部为直形1×2钩。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12Cr13材料制造。

七、组织钳1

- 1、用于组织的钳夹。
- 2、长18cm，普通，头宽5mm。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八、组织钳2

- 1、用于组织的钳夹。
- 2、长20cm，普通，头宽5mm WD。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九、海绵钳1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25cm，头部弯有齿，头宽12mm。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海绵钳2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25cm，头部弯无齿，头宽10mm。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一、止血钳3

- 1、用于钳夹血管、分离组织止血。
- 2、长18cm，头部直全齿。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二、手术刀柄2

- 1、用于连接器械（刀片）。
- 2、尺寸：4#。
- 3、表面装饰纹无镀层处理。
- 4、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十三、眼用剪

- 1、用于眼组织的剪切。
- 2、长10cm，头型直尖头。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四、组织剪1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18cm，头杆为直。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五、组织剪2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0cm，头杆为直。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六、组织剪3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2cm，头杆直。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七、组织剪4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18cm，头杆弯。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八、组织剪5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2cm，头杆弯。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九、组织剪6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5cm，头杆弯。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组织剪7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0cm，头杆为弯（综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一、组织剪8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2cm，头杆为弯（综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二、组织剪9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25cm，头杆为弯（综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三、组织剪10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18cm，头部为弯，刃口开齿（综合）。
- 3、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四、骨撬1

- 1、骨科手术时敲击、撬拨等用。
- 2、长24cm，弯尖头，宽25mm，髌关节。
-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五、骨撬2

- 1、骨科手术时敲击、撬拨等用。
- 2、长24cm，弯尖头，宽20mm，髌关节。
-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十六、持针钳1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14cm，头部为细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七、持针钳2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16cm，头部为细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十八、持针钳3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18cm，头部为细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十九、持针钳4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26cm，头部为直窄细针0.3mm镶片。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持针钳5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18cm，头部为直窄细针0.3mm镶片。
-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一、持针钳6

- 1、用于器械的钳夹。
- 2、长12.5cm，头部为细针。
- 3、表面光亮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二、止血钳4

- 1、用于钳夹血管、分离组织止血。
- 2、长12.5cm，头部为弯全齿(精细)。
- 3、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三、胸腔镊1

- 1、用于组织的夹持。
- 2、长16cm，头部为直形凹凸齿，头宽×头部厚度为1.8×3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四、胸腔镊2

- 1、用于组织的夹持。
- 2、长18cm，头部直形凹凸齿，头宽×头部厚度为1.8×3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五、胸腔镊3

1、用于组织的夹持。

2、长20cm，头部直形凹凸齿，头宽×头部厚度为2.4×3.2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六、胸腔镊4

1、用于组织的夹持。

2、长25cm，头部为直形凹凸齿，头宽×头部厚度为2.4×3.2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七、阑尾肠钳

用于组织的钳夹。长16cm，表面有纹钝化处理，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八、分离结扎钳

1、用于组织的钳夹。

2、长24cm，头长×弯折高度为71×12mm全齿。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九、辊轴取皮刀

用于削除痂皮，保留真皮。刀片16cm，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以Cr06材料制造

四十、不锈钢换药碗1

φ160×60m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一、不锈钢换药碗2

1、φ160×60m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二、不锈钢服药杯

500ml，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三、不锈钢药杯

φ50×50m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四、不锈钢腰子盘

190mm×115mm×25mm，±5m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五、不锈钢换药碗3

φ160×60mm，表面光亮无镀层处理，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六、显微镊

1、用于夹持器械或眼组织、眼内异物等。

2、11cm，直唇头齿。

3、表面有纹不锈钢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四十七、显微止血夹1

1、用于术中夹闭血管、组织止血。

2、长为止血方尾，直L15mm。

- 3、表面有纹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八、显微止血夹2

- 1、用于术中夹闭血管、组织止血。
- 2、长为止血圆尾，直L18mm。
- 3、表面有纹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九、取石钳1

- 1、用于取异物。
- 2、长22cm，迭颚式，弯折高度为22mm有齿(胆)。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五十、肾石钳

- 1、用于取异物。
- 2、长22cm，迭颚式，弯折高度为22mm(肾)。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止血钳1	12.5cm弯全齿	50	把
2	手术刀柄1	7#	10	把
3	痔漏探针	18cm双头 球φ2.5mm/环 银质	10	把
4	止血钳2	24cm直有钩	20	把
5	帕巾钳	16cm尖头	100	把
6	组织镊1	20cm直形 1×2钩	20	把
7	组织钳1	18cm 普通 头宽5mm	30	把
8	组织钳2	20cm 普通 头宽5mm WD	80	把
9	海绵钳1	25cm弯有齿 头宽12mm	100	把
10	海绵钳2	25cm弯无齿 头宽10mm	100	把
11	止血钳3	18cm直全齿	30	把
12	手术刀柄2	4#	15	把
13	眼用剪	10cm直尖头	30	把
14	组织剪1	18cm直	10	把
15	组织剪2	20cm直	30	把
16	组织剪3	22cm直	30	把
17	组织剪4	18cm弯	20	把
18	组织剪5	22cm弯	30	把
19	组织剪6	25cm弯	10	把
20	组织剪7	20cm弯（综合）	30	把

21	组织剪8	22cm弯（综合）	30	把
22	组织剪9	25cm弯（综合）	5	把
23	组织剪10	18cm弯 刃口开齿（综合）	5	把
24	骨撬1	24cm弯 尖头 宽25mm 髌关节	5	把
25	骨撬2	24cm弯 尖头 宽20mm 髌关节	5	把
26	持针钳1	14cm细针	10	把
27	持针钳2	16cm细针	10	把
28	持针钳3	18cm细针	10	把
29	持针钳4	26cm直窄 细针0.3mm 镶片	10	把
30	持针钳5	18cm直窄 细针0.3mm 镶片	20	把
31	持针钳6	12.5cm细针	10	把
32	止血钳4	12.5cm弯全齿(精细)	10	把
33	胸腔镊1	16cm直形 凹凸齿 1.8×3mm	10	把
34	胸腔镊2	18cm直形 凹凸齿 1.8×3mm	10	把
35	胸腔镊3	20cm直形 凹凸齿 2.4×3.2mm	20	把
36	胸腔镊4	25cm直形 凹凸齿 2.4×3.2mm	20	把
37	阑尾肠钳	16cm	30	把
38	分离结扎钳	24cm 71×12mm全齿	20	把
39	辊轴取皮刀	刀片16cm	30	把
40	不锈钢换药碗1	φ160×60mm	50	把
41	不锈钢换药碗2	φ160×60mm	50	把
42	不锈钢服药杯	500ml	100	把
43	不锈钢药杯	φ50×50mm	100	把
44	不锈钢腰子盘	190×116×25mm	100	把
45	不锈钢换药碗3	φ160×60mm	100	把
46	显微镊	11cm直 唇头齿	10	把
47	显微止血夹1	止血 方尾 直L15mm	20	把
48	显微止血夹2	止血 圆尾 直L18mm	20	把
49	取石钳1	22cm 迭颚式 H22mm有齿(胆)	3	把
50	肾石钳	22cm 迭颚式H22mm(肾)	3	把

	★注：质保期：三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心脏外科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冠状动脉剪1 1、用于组织的剪切。 2、长16cm，侧弯45°，球头。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作。 二、冠状动脉剪2 1、用于组织的剪切。 2、长16cm，侧弯125°，球头。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作。 三、主动脉阻断钳1 1、夹持动脉、动脉导管阻断血流用。 2、长12.5cm，角弯1×2齿，弯折角度×弯折高度为30°×20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四、吸引管 1、手术中冲洗组织或吸液。 2、长30cm，弯形喇叭头，直径为φ6mm。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12Cr18Ni9材料制作。 五、胸腔吸引管 1、手术时冲洗手术部位或吸引废液。 2、长33cm，平头弯形，直径为φ6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六、小切口手术缝合线拉钩 1、用于缝合打结。 2、长36cm，直叉头。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06Cr19Ni10材料制作。 七、显微平头冲洗针 1、手术中冲洗组织或吸引废液。 2、长65mm，直形，球头直径为φ4mm，头部尺寸公差范围在±0.1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硬度：377~478HV0.2(40~48HRC)。

4、以12Cr18Ni9材料制作制成。

八、显微持针钳

1、用于器械的钳夹。

2、长20cm，直，头宽1.2mm镶片。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作。

九、精细剪1

1、用于人体组织、皮肤的剪切。

2、长32cm，滑板式弯，头部尺寸H10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作。

十、精细剪2

1、用于人体组织、皮肤的剪切。

2、长32cm，滑板式弯，头部尺寸H10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作。

十一、心耳钳

1、用于组织的钳夹。

2、长25cm，海更式圆弯，直柄。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二、主动脉阻断钳2

1、夹持阻断主动脉血流用。

2、长22cm，圆弯1×2齿，头部尺寸为77×31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三、血管钳

1、用于直视下腹部手术时，组织的分离、夹持。

2、长36cm，滑板式弯，头部尺寸H15mm，有锁牙。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四、主动脉阻断钳3

1、夹持动脉、动脉导管阻断血流用。

2、长23cm，角弯1×2齿，弯折角度×弯折高度为60°×5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五、主动脉阻断钳4

1、夹持阻断主动脉血流用。

2、长22cm直1×2齿。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六、髓核钳

1、骨科手术中咬除组织或息肉。

2、工作长度33cm，管式 $\phi 3\text{mm}$ ，直单开匙形。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2Cr13Mo材料制作。

十七、小切口持针钳

1、用于器械的钳夹。

2、长33cm，滑板式，弯无损伤式。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十八、神经剥离器

1、用于剥离或分开骨面上附着的骨膜及软组织。

2、长27cm，直角球头/弯弹性。

3、表面有纹无镀层处理。

4、以12Cr18Ni9材料制作。

十九、胸腔组织钳1

1、术中夹持皮肤、筋膜等组织。

2、长36cm，滑板式，中空弯。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二十、胸腔组织钳2

1、术中夹持皮肤、筋膜等组织。

2、长42cm，滑板式，圈形弯。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二十一、胸腔止血钳1

1、用于直视下腹部手术时，分离、夹持组织。

2、长36cm，滑板式弯，头部尺寸为H25mm，无锁牙。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二十二、胸腔止血钳2

1、用于直视下腹部手术时，分离、夹持组织。

2、长36cm，滑板式弯，头部尺寸H22mm，有锁牙。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作。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冠状动脉剪1	16cm侧弯45°球头	1	把
2	冠状动脉剪2	16cm侧弯125°球头	1	把
3	主动脉阻断钳1	12.5cm角弯30°×20mm 1×2齿	2	把
4	吸引管	30cm弯形 喇叭头φ6mm	2	把
5	胸腔吸引管	33cm 弯形 平头 φ6mm	2	把
6	小切口手术缝合线拉钩	36cm 直叉头	2	把
7	显微平头冲洗针	6.5cm 直形 φ4mm	2	把
8	显微持针钳	20cm直 头宽1.2mm镶片,带锁(扁柄)	2	把
9	精细剪1	精细剪 32cm 滑板式 弯H10mm	1	把
10	精细剪2	精细剪 32cm 滑板式 弯H10mm	3	把
11	心耳钳	25cm海更式 圆弯 直柄	2	把
12	主动脉阻断钳2	22cm圆弯77×31mm 1×2齿	3	把
13	血管钳	36cm 滑板式 弯H15mm 有锁牙 全齿	1	把
14	主动脉阻断钳3	23cm角弯60°×55mm 1×2齿	3	把
15	主动脉阻断钳4	22cm直 1×2齿	3	把
16	髓核钳	33cm管式φ3mm 直单开 匙形	4	把
17	小切口持针钳	33cm 滑板式 弯 无损伤式	4	把
18	神经剥离器	27cm直角球头/弯 弹性	3	把
19	胸腔组织钳1	36cm 滑板式 中空 弯 有锁牙 横齿	1	把
20	胸腔组织钳2	42cm 滑板式 圈形 弯 有锁牙 横齿	1	把
21	胸腔止血钳1	36cm 滑板式 弯H25mm 无锁牙 1×2齿	1	把
22	胸腔止血钳2	36cm 滑板式 弯H22mm 有锁牙 全齿	1	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腹腔镜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腹腔镜弯剪 1.采用YY/T 0294.1中C号钢制作的头部、M号钢制作的钳杆及内芯，聚亚苯基砜的绝缘套管。硬度350HV0.2-700HV0.2，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Ra≤0.4μm。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规格Φ5×330mm。 2.头部形状至少含直头，弯头，钩和翘头等，钳头张开方式至少可分为双动和单动两种。 3.钳头最大张开角度≥30°。

4.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5.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6.剪刀裸露在外的金属部位较少，电凝止血中可安全使用。

二、腹腔镜O型持针钳

1.夹持性能： $\phi 2\text{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5\text{N}$ ， $\phi 5\text{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20\text{N}$ 。头部为YY/T0294

.1中05Cr17Ni4Cu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leq 0.2\mu\text{m}$ ，表面 $Ra \leq 0.8\mu\text{m}$ ，其余部分 $\leq 1.6\mu\text{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

2.规格 $\phi 5 \times 330\text{mm}$ 。

3.至少有弯头、直头、归位和弧形归位等头型，其中直头和弯头分为常规型和精细型，其中精细型头型适用精细缝合。

4.手柄至少含O型、V型和枪型等。枪型手柄采用钛合金制作；O型手柄带搭扣。

三、腹腔镜钝头抓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 $\geq 20\text{N}$ 。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text{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 $\phi 5 \times 330\text{mm}$ 。

3.头多种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四、腹腔镜输尿管抓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 $\geq 20\text{N}$ 。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text{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 $\phi 5 \times 330\text{mm}$ 。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五、腹腔镜靶式钳

1.夹持性能： $\phi 10\text{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40\text{N}$ 。钳头部为YY/T0294.1中05Cr17Ni4Cu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与人体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leq 0.2\mu\text{m}$ ，表面 $Ra \leq 0.8\mu\text{m}$ ，其余部分 $\leq 1.6\mu\text{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

2.规格 $\phi 10\text{mm}$ ，工作长度330mm。

3.适配管型吻合器，夹持钉簪用。

六、腹腔镜电钩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用。夹持力 $\geq 20\text{N}$ 。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text{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Φ3×300mm。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100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50°。

5.旋转角度≥360°。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七、腹腔镜弯分离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单极电凝分离钳的夹持力≥20N。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Ra≤0.4μm。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φ3×300mm。

3.头部形状含直分离钳，弯分离钳，直角分离钳等，且根据手术部位不同，头部依据钳头长短、外形、角度等方面具备多种型号，以满足不同手术需要。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50°。

5.旋转角度≥360°。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7.裸露在外的金属部位较少，电凝止血中可安全使用。

八、子宫抓钳

可自如开闭，可靠夹持，闭合时无错位、偏歪和张口灯现象。规格φ5×420mm。

九、子宫抓钳

可自如开闭，可靠夹持，闭合时无错位、偏歪和张口灯现象。规格φ10×420mm。

十、腹壁缝合钳

1.夹持性能：φ2mm外径的钳子夹持力≥5N。钳头部为YY/T0294.1中05Cr17Ni4Cu4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

2.与人体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Ra≤0.2μm，表面Ra≤0.8μm，其余部分≤1.6μm。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

3.规格Φ2.5mm

4.至少具备枪式、钩式、指圈式和针式等手柄。

5.单动上开口、单动下开口、双动钳头等多种钳头，部分款式有注水功能。

十一、中号充气接头

1.用途：用于连接腹腔镜器械与患者腹腔之间的气体通道。

2.尺寸：中号。

十二、举宫杯

支持与杯式举宫器配合使用，至少具备Φ31mm、Φ38mm、Φ41mm、Φ46mm尺寸可选

十三、B型举宫器挡圈

B型举宫器挡圈与特种举宫器配合使用，保证术中定位稳定，防止旋转或移位。表面光洁无毛刺，符合人体接触材料生物相容性要求，耐腐蚀，易清洁消毒。装、拆便捷，适用于不同规格举宫器。

十四、腹腔镜鼠牙抓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20N。硬度350HV0.2-700HV0.2，与患者接触部分

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 $\Phi 5 \times 330mm$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十五、腹腔镜肠抓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 $\geq 20N$ 。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 $\Phi 5 \times 330mm$ 。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高绝缘滑槽结构的抓钳，夹持肠管时钳头紧贴组织，不滑脱；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十六、腹壁缝合器

1.夹持性能： $\Phi 2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5N$ 。钳头部为YY/T0294.1中05Cr17Ni4Cu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

2.与人体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leq 0.2\mu m$ ，表面 $Ra \leq 0.8\mu m$ ，其余部分 $\leq 1.6\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

3.规格 $\Phi 2.2mm$ ，工作长度具备100-220mm多种长度。

4.具备枪式、钩式、指圈式和针式等手柄

5.单动上开口、单动下开口、双动等各种钳头，部分带注水功能。

十七、 $\Phi 6 \times 3000mm$ 单极电凝线

十八、腹腔镜金手指抓钳（正钩）

1.夹持性能： $\Phi 2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5N$ ， $\Phi 5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20N$ ， $\Phi 10mm$ 外径钳子夹持力 $\geq 40N$ 。钳头部为YY/T0294.1中05Cr17Ni4Cu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与人体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leq 0.2\mu m$ ，表面 $Ra \leq 0.8\mu m$ ，其余部分 $\leq 1.6\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 YY/T0149中 5.4b 级的规定。

2.规格 $\Phi 10 \times 450mm$ 。

3.含半钩、正钩、反钩等多种抓钳，部分带勾线槽

十九、腹腔镜金手指抓钳（小半钩）

1.夹持性能： $\Phi 2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5N$ ， $\Phi 5mm$ 外径的钳子夹持力 $\geq 20N$ ， $\Phi 10mm$ 外径钳子夹持力 $\geq 40N$ 。钳头部为YY/T0294.1中05Cr17Ni4CuNb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为YY/T0294.1中M号钢制造。硬度300HV0.2-600HV0.2（或29.8HRC-55.2HRC）。与人体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leq 0.2\mu m$ ，表面 $Ra \leq 0.8\mu m$ ，其余部分 $\leq 1.6\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 YY/T0149中 5.4b 级的规定。

2.规格Φ10×450mm

3.含半钩、正钩、反钩等多种抓钳，部分带勾线槽

二十、腹腔镜电凝（钩状）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作，钳杆及内芯采用YY/T 0294.1中M号钢制作，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 $\geq 20N$ 。硬度为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Φ5×330mm。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二十一、腹腔镜胃抓钳

1.头部为YY/T 0294.1标准中的05Cr17Ni4Cu4Nb不锈钢制造，钳杆及内芯为YY/T 0294.1中M号钢制造，聚亚苯基砒绝缘套管。夹持力 $\geq 20N$ 。硬度350HV0.2-700HV0.2 与患者接触部分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耐腐蚀性能符合YY/T0149中5.4b级的规定。

2规格Φ5×330mm

3.多种头部形状，钳头种类 ≥ 100 种。

4.钳头最大张开角度 $\geq 50^\circ$ 。

5.旋转角度 $\geq 360^\circ$ 。

6.可两拆，也可三拆，拆装方便，高效清洗。

（二）配置清单（总共配置）：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腹腔镜弯剪	弯头双动 Φ5×330mm	5	把
		2	腹腔镜O型持针钳	弯头，合金钳头 Φ5×330mm	20	把
		3	腹腔镜钝头抓钳	Φ5×330mm	5	把
		4	腹腔镜输尿管抓钳	Φ5×330mm	5	把
		5	腹腔镜靶式钳	Φ10×330mm	2	把
		6	腹腔镜电钩	Φ3×300mm	5	把
		7	腹腔镜弯分离钳	Φ3×300mm	5	把
		8	子宫抓钳	Φ5×420mm	5	把
		9	子宫抓钳	二齿狼牙 Φ10×420mm	5	把
		10	腹壁缝合钳	枪式，上开口 Φ2.5mm	2	把
		11	充气接头	中	20	把
		12	举宫杯	小号	5	把
		13	B型举宫器挡圈	/	5	把
		14	腹腔镜鼠牙抓钳	Φ5×330mm 2+3齿、双动	10	把
		15	腹腔镜肠抓钳	中空肠抓钳 Φ5×330mm	5	把
		16	腹壁缝合器	Φ2.2mm 斜槽式钩线	5	把
		17	单极电凝线	Φ6×3000mm	15	把
		18	腹腔镜金手指抓钳（正钩）	正钩 Φ10×450mm	2	把
		19	腹腔镜金手指抓钳（小半钩）	半钩 Φ10×450mm	2	把
		20	腹腔镜电凝（钩状）	Φ5×330mm	10	把
		21	腹腔镜胃抓钳	Φ5×330mm	5	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骨科手术用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总体要求： 1、骨科手术时敲击、撬拨等用 2、表面有纹镀铬处理 3、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规格功能： 4、骨撬（I）：长28cm，弯，双齿，宽20mm，上肢关节 5、骨撬（胶木柄）（II）：长30cm，弯，双齿，宽36mm，髋关节 6、骨撬（III）：长30cm，双角弯，Y形头，宽15mm，髋关节 7、骨撬（IV）：长28cm，弯，尖头，宽20mm，髋关节 8、骨撬（V）：长28cm，直角弯，尖头，宽25mm，髋关节 9、骨撬（VI）：长30cm，双角弯，尖头，宽15mm，髋关节 10、骨撬（VII）：长26cm，双弯，菱形头，宽30mm，髋关 11、骨撬（VIII）：长30cm，弯，圆头，宽20mm，髋关节 12、骨撬（IX）：长28cm，弯，尖头，宽20mm，髋关节 13、骨撬（X）：用于骨科手术中显露手术野，或者骨科手术中剥离、牵开或遮挡神经根等。长28cm，柄式，左侧钩，头部尺寸150×30mm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table><tr><th>序号</th><th>器械名称</th><th>规格</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骨撬</td><td>I</td><td>3</td><td>把</td></tr><tr><td>2</td><td>骨撬（胶木柄）</td><td>II</td><td>3</td><td>把</td></tr><tr><td>3</td><td>骨撬</td><td>III</td><td>3</td><td>把</td></tr><tr><td>4</td><td>骨撬</td><td>IV</td><td>3</td><td>把</td></tr><tr><td>5</td><td>骨撬</td><td>V</td><td>3</td><td>把</td></tr><tr><td>6</td><td>骨撬</td><td>VI</td><td>3</td><td>把</td></tr><tr><td>7</td><td>骨撬</td><td>VII</td><td>3</td><td>把</td></tr><tr><td>8</td><td>骨撬</td><td>VIII</td><td>3</td><td>把</td></tr><tr><td>9</td><td>骨撬</td><td>IX</td><td>3</td><td>把</td></tr><tr><td>10</td><td>骨撬</td><td>X</td><td>3</td><td>把</td></tr></table> ★注：质保期：三年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骨撬	I	3	把	2	骨撬（胶木柄）	II	3	把	3	骨撬	III	3	把	4	骨撬	IV	3	把	5	骨撬	V	3	把	6	骨撬	VI	3	把	7	骨撬	VII	3	把	8	骨撬	VIII	3	把	9	骨撬	IX	3	把	10	骨撬	X	3	把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骨撬	I	3	把																																																					
2	骨撬（胶木柄）	II	3	把																																																					
3	骨撬	III	3	把																																																					
4	骨撬	IV	3	把																																																					
5	骨撬	V	3	把																																																					
6	骨撬	VI	3	把																																																					
7	骨撬	VII	3	把																																																					
8	骨撬	VIII	3	把																																																					
9	骨撬	IX	3	把																																																					
10	骨撬	X	3	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内固定取（断）钉手术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剥离钩

- 1、骨科手术中用。
- 2、长16cm,单头尖。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二、换柄式铰刀

- 1、骨科手术中骨骼开孔用。
- 2、长16.5cm，三角锥形。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换柄式六角起子1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1.5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四、换柄式六角起子2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2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五、换柄式六角起子3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2.5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六、换柄式六角起子4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3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七、换柄式六角起子5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3.5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八、换柄式六角起子6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六角形，对径4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1RK91材料制造。

九、换柄式六角起子7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六角形，对径4.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换柄式六角起子8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六角形，对径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一、换柄式六角起子9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六角形，对径5.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二、换柄式四方起子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四方形，宽1.2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三、换柄式四方起子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四方形，宽1.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四、换柄式一字起子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一字形，对径0.7mm宽3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五、换柄式一字起子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一字形，对径0.7mm宽6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六、换柄式十字起子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十字形，对径0.5mm宽2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十七、换柄式U型上钉器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T型。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十八、换柄式断钉拔出（取出）器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型式为上肢。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十九、换柄式断钉拔出（取出）器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型式为下肢。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20Cr13材料制造。

二十、断钉拔出钳

1、适用范围：用于骨科手术时剪断、弯曲、结扎。

2、总长20cm，钳式。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05Cr17Ni4Cu4Nb材料制造。

二十一、换柄式梅花起子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8。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二、换柄式梅花起子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10。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三、换柄式梅花起子3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15。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四、换柄式梅花起子4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20。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五、换柄式梅花起子5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25。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六、换柄式梅花起子6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梅花形，T30。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1RK91材料制造。

二十七、硬质合金钻头1

1、用于钻孔、攻丝，或埋钉头入骨内。

2、直形，头部直径为 $\phi 5 \times 80\text{mm}$ 。

3、表面处理为本色。

4、以YG6材料制造。

二十八、硬质合金钻头2

1、用于钻孔、攻丝，或埋钉头入骨内。

2、直形，头部直径为 $\phi 6 \times 80\text{mm}$ 。

3、表面处理为本色。

4、以YG6材料制造。

二十九、硬质合金钻头3

1、用于钻孔、攻丝，或埋钉头入骨内。

2、直形，头部直径为 $\phi 7.2 \times 80\text{mm}$ 。

3、表面处理为本色。

4、以YG6材料制造。

三十、螺钉打滑取出器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对径2.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6Cr13Mo材料制造。

三十一、螺钉打滑取出器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对径3.5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6Cr13Mo材料制造。

三十二、螺钉打滑取出器3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对径4mm。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6Cr13Mo材料制造。

三十三、圆骨刀（铝合金柄）

1、用于手术时修整骨骼、取骨和凿骨等。

2、长23cm，直圆刃，宽8mm(胶木柄)。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2Cr13Mo材料制造。

三十四、换柄式空心钻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2\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五、换柄式空心钻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2.7\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十六、换柄式空心钻3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4\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七、换柄式空心钻4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5\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十八、换柄式空心钻5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6.5\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三十九、换柄式空心钻6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头部尺寸为 $\phi 8\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四十、换柄式取钉环钻1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内螺纹式 $\phi 4\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四十一、换柄式取钉环钻2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2、杆内螺纹式 $\phi 5\text{mm}$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四十二、换柄式取钉环钻3

- 1、辅助将骨或植入物植入体内或者从体内取出等。
- 2、杆内螺纹式 $\phi 6\text{mm}$ 。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30Cr13材料制造。

四十三、直型快换手柄

- 1、辅助植入物安装。
- 2、直型。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四十四、T型快换手柄

- 1、辅助植入物安装。
- 2、T型。
- 3、表面有纹钝化处理。
- 4、以06Cr19Ni10材料制造。

(二) 配置清单 (总共配套) :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剥离钩	16cm单头 尖	1	把
2	换柄式铰刀	16.5cm 三角锥形	1	把
3	换柄式六角起子1	杆 六角形 对径1.5mm	1	把
4	换柄式六角起子2	杆 六角形 对径2mm	1	把
5	换柄式六角起子3	杆 六角形 对径2.5mm	2	把
6	换柄式六角起子4	杆 六角形 对径3mm	1	把
7	换柄式六角起子5	杆 六角形 对径3.5mm	1	把
8	换柄式六角起子6	杆 六角形 对径4mm	1	把
9	换柄式六角起子7	杆 六角形 对径4.5mm	1	把
10	换柄式六角起子8	杆 六角形 对径5mm	1	把
11	换柄式六角起子9	杆 六角形 对径5.5mm	1	把
12	换柄式四方起子1	杆 四方形 宽1.2mm	1	把
13	换柄式四方起子2	杆 四方形 宽1.5mm	1	把
14	换柄式一字起子1	杆 一字形 对径0.7mm 宽3mm	1	把
15	换柄式一字起子2	杆 一字形 对径0.7mm 宽6mm	1	把
16	换柄式十字起子	杆 十字形 对径0.5mm 宽2mm	1	把
17	换柄式U型上钉器	杆 T型	1	把
18	换柄式断钉拔出 (取出) 器1	上肢	1	把
19	换柄式断钉拔出 (取出) 器2	下肢	1	把
20	断钉拔出钳	20cm钳式	1	把
21	换柄式梅花起子1	杆 梅花形 T8	1	把

	22	换柄式梅花起子2	杆 梅花形 T10	2	把
	23	换柄式梅花起子3	杆 梅花形 T15	1	把
	24	换柄式梅花起子4	杆 梅花形 T20	1	把
	25	换柄式梅花起子5	杆 梅花形 T25	1	把
	26	换柄式梅花起子6	杆 梅花形 T30	1	把
	27	硬质合金钻头1	直形 $\phi 5 \times 80\text{mm}$	1	支
	28	硬质合金钻头2	直形 $\phi 6 \times 80\text{mm}$	1	支
	29	硬质合金钻头3	直形 $\phi 7.2 \times 80\text{mm}$	1	支
	30	螺钉打滑取出器1	杆 对径2.5mm	1	把
	31	螺钉打滑取出器2	杆 对径3.5mm	1	把
	32	螺钉打滑取出器3	杆 对径4mm	1	把
	33	圆骨刀（铝合金柄）	23cm直 圆刃 宽8mm(胶木柄)	1	把
	34	换柄式空心钻1	杆 $\phi 2\text{mm}$	1	把
	35	换柄式空心钻2	杆 $\phi 2.7\text{mm}$	1	把
	36	换柄式空心钻3	杆 $\phi 4\text{mm}$	1	把
	37	换柄式空心钻4	杆 $\phi 5\text{mm}$	1	把
	38	换柄式空心钻5	杆 $\phi 6.5\text{mm}$	1	把
	39	换柄式空心钻6	杆 $\phi 8\text{mm}$	1	把
	40	换柄式取钉环钻1	杆 内螺纹式 $\phi 4\text{mm}$	1	把
	41	换柄式取钉环钻2	杆 内螺纹式 $\phi 5\text{mm}$	1	把
	42	换柄式取钉环钻3	杆 内螺纹式 $\phi 6\text{mm}$	1	把
	43	直型快换手柄	直型	1	把
	44	T型快换手柄	T型	1	把
★注：质保期：三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电动骨钻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1.尺寸: 100mm×150mm×40mm, 允差±20%。 2.外观: 无锋棱、毛刺、划痕等缺陷。 3.外壳及其零部件在≥7N/cm²的受力下无明显损伤。 4.▲额定转速: 1150r/min, 允差≤±10%。 5.空载噪声: ≤75dB(A)。 6.径向圆跳动: ≤0.1mm。 7.轴向移动: ≤0.5mm。 8.空载运行5min, 表面温度≤50℃。 9.▲输出扭矩: ≥0.8N·m。 10.在充电状态, 充电完成后自动停止充电。 11.使用中, 穿刺针遇到较大的阻力时, 自动停止运行。 12.松开扳机, 刹车停机时间≤1.5s; 13.夹持力: 连接转轴与穿刺针的夹持力≥1N。 14.电池充满电后, 放电时间≥30min。产品在充电状态, 有电量显示。充电时, 电动骨钻不能运行使用。 15.电动骨钻有多档电量指示功能。 16.有能力提供一次性使用骨髓穿刺针供选择使用。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手机</td><td>1</td></tr> <tr> <td>2</td><td>电源适配器</td><td>1</td></tr> <tr> <td>3</td><td>说明书</td><td>1</td></tr> </tbody> </table> ★注: 质保期:整机五年。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手机	1	2	电源适配器	1	3	说明书	1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手机	1												
2	电源适配器	1												
3	说明书	1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九: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功能: 用于尿道、膀胱、肾盂的镜检和治疗观察; 1.主机适配同品牌其他电子内窥镜; ▲2.镜管插入端≤8/9.8Fr; 3.有效工作长度410mm-430mm; 4.有效使用工作通道≥5Fr;

- ▲5.视向角：≥12°；视场角：≥100°；
- 6.景深：2-50 mm；
- 7.图像分辨率≥16万像素；
- 8.镜头导光形式：镜头前端照明由主机上LED光源，通过光纤导入镜头；
- 9.数据、光源连接为一体视频插头,与电子软镜主机通用，可不拆卸整体消毒灭菌；
- 10.一体镜，具备左右进出水通道开关；
- 11.镜管使用时可适当微弯，具有弹性；
- 12.蓝宝石镜片物镜；
- 13.可适配使用直径≤5Fr的取石钳、活检钳等器械；
- 14.复用型可高温高压、环氧乙烷、低温等离子消毒灭菌等。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	2条	配置一
			2	防水硅胶帽	10个	/
			3	防水薄膜阀	10个	/
			4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台	/
			5	台车	1台	/
			6	消毒盒	2个	/
			7	取石钳	2把	成人、小儿各1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二）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功能：用于尿道、膀胱、肾盂的镜检和治疗观察； 1.主机适配同品牌其他电子内窥镜； ▲2.镜管插入端≤6/7.5Fr； 3.有效工作长度410mm-430mm； 4.有效使用工作通道≥4Fr； ▲5.视向角：≥12°；视场角：≥100°； 6.景深：2-50 mm； 7.图像分辨率≥16万像素； 8.镜头导光形式：镜头前端照明由主机上LED光源，通过光纤导入镜头； 9.数据、光源连接为一体视频插头,与电子软镜主机通用，可不拆卸整体消毒灭菌； 10.一体镜，具备左右进出水通道开关； 11.镜管使用时可适当微弯，具有弹性； 12.蓝宝石镜片物镜； 13.可适配使用直径≤4Fr的取石钳、活检钳等器械； 14.复用型可高温高压、环氧乙烷、低温等离子消毒灭菌等；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一：鼻窦镜（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鼻窦镜1: 1、光学结构: 蓝宝石玻璃, 柱状晶体排列。 2、镜主体: 轻质医用不锈钢材质。 3、工作长度: 175mm±3%。 ▲4、插入部外径(镜体外径): ≤4mm。 5、视向角: 0°±3°。 6、视场角: 105°±15%。 7、光学工作距离: 10mm, ±2%。 ▲8、有效景深范围: 3-100mm, ±3mm。 9、光纤接口具备高兼容性, 可与主流品牌导光束连接。 鼻窦镜2: 1、光学结构: 蓝宝石玻璃, 柱状晶体。 2、镜主体: 轻质医用不锈钢材质。 3、工作长度: 175mm±3%。 ▲4、插入部外径(镜体外径): ≤4mm。 5、视向角: 70°±10°。 6、视场角: 105°±15%。 7、光学工作距离: 10mm, ±2%。 ▲8、有效景深范围: 3-100mm, ±3mm。 9、光纤接口具备高兼容性, 可与主流品牌导光束连接。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鼻窦镜1</td><td>5</td></tr> <tr> <td>2</td><td>鼻窦镜2</td><td>3</td></tr> </tbody> </table> ★注: 质保期: 三年。	序号	名称	数量	1	鼻窦镜1	5	2	鼻窦镜2	3
序号	名称	数量									
1	鼻窦镜1	5									
2	鼻窦镜2	3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二：鼻窦镜（二）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1、光学结构：蓝宝石玻璃，柱状晶体。 2、镜主体：轻质医用不锈钢材质。 3、工作长度：175mm±3%。 ▲4、插入部外径（镜体外径）：≤2.7mm。 5、视向角：0°±3°。 6、视场角：105°±15%。 7、设计光学工作距离：10mm，±2%。 ▲8、有效景深范围：3-100mm，±3mm。 9、光纤接口具备高兼容性，可与主流品牌导光束连接。 (二) 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table border="1">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 <tr> <td>1</td><td>鼻窦镜</td><td>4</td></tr> </table> ★注：质保期：三年。	序号	名称	数量	1	鼻窦镜	4
序号	名称	数量						
1	鼻窦镜	4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十三：氩气高频电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类型：具有≥2个相互独立和隔离的CF型防除颤应用部分(单极和双极)。 二、功能：工作模式≥7种，其中：单极切模式≥3种，如纯切、混切1、混切2；单极凝模式≥3种，如喷凝、柔凝、氩气束凝（喷凝），以及双极等。 1.支持手控输出、脚控输出双模式。 2.具有断电保护功能，能实时记忆使用各功能的输出设定值。 3.具有全功能功率自动补偿功能。 4.高频发生器适配内窥镜接口，可配合胃镜、肠镜、腹腔镜等内镜使用。 5.具备内镜ENDO CUT切凝交替输出模式。 6.▲手术模式≥10组，适用于内镜下治疗，ESD、ERCP、息肉切除手术等。 7.▲具备可调节高频脉切刀系统，无烟切割。 8.刀笔气管堵塞或扭结，报警并切断氩气输出。 9.腹腔压力管堵塞或扭结，报警并切断氩气输出。 10.三联脚踏开关。 11.▲具备前置氩气压力表。 12.通过EMC检测。

	1	三、额定输出功率： 1.纯切：1W～300W(负载500Ω)； 2.混切1：1W～200W(负载500Ω)； 3.混切2：1W～150W(负载500Ω)； 4.喷凝（氩束凝）：1W～80W(负载500Ω)； 5.柔凝：1W～120W(负载500Ω)； 6.双极：1W～70W(负载100Ω)。 四、适用范围： 适用于ESD、EMR、ERCP、POEM、息肉切除、息肉灼烧、等妇科、骨科、外科手术。 （二）配置清单（每套配套）：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tr><td>1</td><td>氩气刀主机</td><td>1套</td></tr><tr><td>2</td><td>一次性使用中性电极</td><td>5片</td></tr><tr><td>3</td><td>中性电极连接线</td><td>1条</td></tr><tr><td>4</td><td>氩气电极</td><td>2条</td></tr><tr><td>5</td><td>三联脚踏开关</td><td>1个</td></tr><tr><td>6</td><td>主机电缆线</td><td>1条</td></tr><tr><td>7</td><td>高频转接线</td><td>1条</td></tr><tr><td>8</td><td>氩气减压器</td><td>1个</td></tr><tr><td>9</td><td>氩气连接管</td><td>3条</td></tr><tr><td>10</td><td>氩气瓶</td><td>1个</td></tr><tr><td>11</td><td>氩气刀台车</td><td>1个</td></tr><tr><td>12</td><td>使用说明书</td><td>1份</td></tr></table> ★注：质保期：五年。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氩气刀主机	1套	2	一次性使用中性电极	5片	3	中性电极连接线	1条	4	氩气电极	2条	5	三联脚踏开关	1个	6	主机电缆线	1条	7	高频转接线	1条	8	氩气减压器	1个	9	氩气连接管	3条	10	氩气瓶	1个	11	氩气刀台车	1个	12	使用说明书	1份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氩气刀主机	1套																																							
2	一次性使用中性电极	5片																																							
3	中性电极连接线	1条																																							
4	氩气电极	2条																																							
5	三联脚踏开关	1个																																							
6	主机电缆线	1条																																							
7	高频转接线	1条																																							
8	氩气减压器	1个																																							
9	氩气连接管	3条																																							
10	氩气瓶	1个																																							
11	氩气刀台车	1个																																							
12	使用说明书	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完成签订，采购人通知后 30 个自然日内交货，货到 7 个自然日内完成安装。
标的提供的地点	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1）签订合同后，收到付款申请审核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中小企业中标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期：支付比例70%,★（2）设备到货安装运调试正常，验收通过后，采购人收到发票等资料，核实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70%。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合同货物安装完成正常工作后 30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提出验收建议（特殊情况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协商确定），7日内验收应在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验收需填写《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设备验收报告》。 如果中标货物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或属于特种设备的，应在验收交付前提交法定专业检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定、检测合格证书，检定、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如属放（辐）射诊疗设备的，须待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和辐射安全许可证后方可进行验收。因中标人原因导致设备无法验收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1.报价要求，1)报价不得超出采购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投标总价中应包含质保期费用。2)投标报价应为货交采购人指定地点/仓库（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零配件的购置、包装、仓储、运输、安装、与信息系统软硬件相关的对接费用、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与备品备件更换、保险、伴随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及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代理服务费；投标人报价时需考虑：如果采购人需要将设备接入医院信息网络，由投标人负责按采购人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口费由投标人承担）。 2.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包括：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详见第五章合同文本。 3.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4.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应将招标公告的招标文件附件中“补充附件”内容填写好相关信息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内容明细	内容说明
★	1	质保期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的详细售后服务承诺。自供需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长以设备清单标注年限计算。如无特别注明均为整机质保，质保期内供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2	售后服务	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2小时内维修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质保期内，维修时间超过5天，提供同等设备予做备用机临时使用；或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质保期，如停用时间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计量器具要求检定合格后，才能进入验收流程。计量器具包括强制检定器具、以及非强制检定器具，检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执行。
	3	配置清单	配置清单要求如无特别说明则为每套设备所需配置，包含但不仅仅限于配置清单需求，要求到货安装后，在不增加其他配置的情况下，能方便地使用设备的所有功能，否则，由中标人补齐所欠缺的配置。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手术器械	足踝手术用器械	批	1.00	13,924.00	13,92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手术器械	乳腺外科器械	批	1.00	178,758.00	178,758.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手术器械	耳鼻喉科器械	批	1.00	20,328.00	20,328.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消化内镜清洗机	套	12.00	72,000.00	86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临床检验设备	全自动凝血分析流水线	套	1.00	80,000.00	8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临床检验设备	血气分析仪	套	2.00	9,800.00	19,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体外循环设备	血液透析装置	套	6.00	128,000.00	76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附表一：足踝手术用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技术参数

一、医用尺

- 1.医用不锈钢材质；
- 2.200mm长；
- 3.表面电镀，粗糙度 $\leq 0.4\mu\text{m}$ 。

二、骨刀1

- 1.长200mm，头宽20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骨刀2

- 1.长200mm，头宽15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四、骨刀3

- 1.长200mm，头宽10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五、骨刀4

- 1.长160mm，头宽8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六、骨刀5

- 1.长160mm，头宽6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七、骨刀6

- 1.长160mm，头宽4mm，直，双斜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八、皮肤拉钩1

- 1.长175mm，头宽16mm，钩深19mm，钝头，四齿；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九、皮肤拉钩2

- 1.长175mm，头宽11mm，钩深19mm，钝头，三齿；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皮肤拉钩3

- 1.长175mm，头宽6mm，钩深19mm，钝头，双齿；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一、皮肤拉钩4

- 1.长175mm，头宽6.5mm，钩深19mm，单头；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二、皮肤拉钩5

- 1.长180mm，头宽4.5mm，钩深7.5mm，锐头，双齿；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三、骨撬1

- 1.长165mm，头宽6.5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四、骨撬2

- 1.长165mm，头宽9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五、骨撬3

- 1.长165mm，头宽15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六、骨膜剥离器1

- 1.长190mm，头宽15mm，弯，平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亚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七、骨膜剥离器2

- 1.长190mm，头宽10mm，弯，平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亚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八、骨膜剥离器3

- 1.长190mm，头宽8mm，弯，圆刃；
- 2.医用不锈钢，表面亚光处理，要求耐腐。

十九、咬骨剪

- 1.长180mm，直型，单关节；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锤骨器1

- 1.长160mm，直径4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一、锤骨器2

- 1.长160mm，直径8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二、骨科复位钳

总长190mm，头部带尖，医用不锈钢，表面电镀处理。

二十三、足踝持骨钳

- 1.长165mm，足踝用；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四、组织剪1

长度160mm，直型，30Cr13医用不锈钢，硬度47-53HRC，表面刷光处理。

二十五、组织剪2

长度160mm，弯型，30Cr13医用不锈钢，硬度47-53HRC，表面刷光处理。

二十六、骨科撑开器1

- 1.长230mm，头部宽16mm，弯头，足踝用，头部带齿，头厚4mm；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七、骨科撑开器2

- 1.长180mm，头部宽7.5mm，足踝用，头部带齿，弯头；
-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八、足踝撑开器

- 1.长170mm，头部深40mm，双孔一孔直径2.6mm，另一孔直径1.6mm，克氏针撑开牵引，

1

足踝用；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十九、压缩钳

1.长180mm，头部深40mm，双孔一孔直径2.6mm，另一孔直径1.6mm，克氏针压缩牵引，

足踝用；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骨克丝钳

1.总长200mm，剪切直径2mm以下钢丝，尖头，厚腮；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一、咬骨钳

1.长160mm，头厚2mm，微弯20°，双关节；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二、椎板牵开器

1.长165mm，钩深18mm，单钩，钝头钩；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三、乳突牵开器

1.长165mm，钩深16mm，一头2钩，另一头3钩，钝头钩，固定式；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四、骨刮匙1

1.长240mm，头宽3mm，直型，胶木手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五、骨刮匙2

1.长240mm，头宽5mm，直型，胶木手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六、钢针剪

1.长240mm，剪切直径2.5mm及以下克氏针，双刃口；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七、骨锤

1.长230mm，重量250g，胶木手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八、骨刀（胶木柄）1

1.长240mm，头宽8mm，直，平刃，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三十九、骨刀（胶木柄）2

1.长240mm，头宽10mm，直，平刃，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四十、骨刀（胶木柄）3

1.长240mm，头宽15mm，直，平刃，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四十一、骨刀（胶木柄）4

1.长240mm，头宽20mm，直，平刃，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四十二、骨刀（胶木柄）5

1.长240mm，头宽12mm，直，圆刃，内刃口，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四十三、骨刀（胶木柄）6

1.长240mm，头宽12mm，直，圆刃，外刃口，胶木柄；

2.医用不锈钢，表面刷光处理，要求耐腐。



(二) 配置清单 (总共配套):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1	医用尺	200mm	1把
2	骨刀1	200×20mm, 直	1把
3	骨刀2	200×15mm, 直	1把
4	骨刀3	200×10mm, 直	1把
5	骨刀4	160×8mm, 直	1把
6	骨刀5	160×6mm, 直	1把
7	骨刀6	160×4mm, 直	1把
8	皮肤拉钩1	175×19×16mm, 钝, 四齿	1把
9	皮肤拉钩2	175×19×11mm, 钝, 三齿	1把
10	皮肤拉钩3	175×19×6mm, 钝, 双齿	1把
11	皮肤拉钩4	175×19×6.5mm, 钝	1把
12	皮肤拉钩5	180×7.5×4.5mm, 锐, 双齿	1把
13	骨撬1	165×6.5mm	1把
14	骨撬2	165×9mm	1把
15	骨撬3	165×15mm	1把
16	骨膜剥离器1	190×15mm, 弯, 平刃	1把
17	骨膜剥离器2	190×10mm, 弯, 平刃	1把
18	骨膜剥离器3	190×8mm, 弯, 圆刃	1把
19	咬骨剪	180mm, 直, 单关节	1把
20	锤骨器1	160mm×Φ4mm	1把
21	锤骨器2	160mm×Φ8mm	1把
22	骨科复位钳	190mm, 带尖	1把
23	持骨钳	165mm, 足踝	1把
24	组织剪1	160mm, 直	1把
25	组织剪2	160mm, 弯	1把
26	骨科撑开器1	230×16mm, 足踝	1把
27	骨科撑开器2	180×7.5mm, 足踝	1把
28	骨科撑开器3	170×40mm, 双孔, 足踝, 克氏针	1把
29	压缩钳	180×40mm, 双孔	1把
30	骨克丝钳	200mm×Φ2mm, 尖头, 厚腮	1把
31	咬骨钳	160mm×2mm×20°, 弯头, 双关节	1把
32	椎板牵开器	165×18mm, 单钩, 钝钩	1把
33	乳突牵开器	165×16mm, 2×3钩, 钝钩, 固定式	1把
34	骨刮匙1	240×3mm, 直, 胶木柄	1把
35	骨刮匙2	240×5mm, 直, 胶木柄	1把
36	钢针剪	240mm×Φ2.5mm 双刃	1把

		37	骨锤	230mm/250g, 胶木柄	1把
		38	骨刀(胶木柄)1	240×8mm, 直, 平刃, 胶木柄	1把
		39	骨刀(胶木柄)2	240×10mm, 直, 平刃, 胶木柄	1把
		40	骨刀(胶木柄)3	240×15mm, 直, 平刃, 胶木柄	1把
		41	骨刀(胶木柄)4	240×20mm, 直, 平刃, 胶木柄	1把
		42	骨刀(胶木柄)5	240×12mm, 直, 圆刃(内刃), 胶木柄	1把
		43	骨刀(胶木柄)6	240×12mm, 直, 圆刃(外刃), 胶木柄	1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乳腺外科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乳房剥离器 1.长220mm, 宽30mm, 框型, 长度公差±5mm; 2.医用不锈钢制造, 表面亚光处理; 二、拉钩1 1.长225mm, 宽16mm, 钩深80mm, 下弯, 长度公差±5mm; 2.医用不锈钢制造, 表面亚光处理; 三、显微组织剪1 1.用于剪切组织。长180mm, 直型, 带齿, 簧式圆柄。 2.外形平整对称, 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3.以4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 经热处理。 4.外表面电镀, 粗糙度$Ra \leq 0.4\mu m$。 5.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 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四、显微组织剪2 1.用于剪切组织。长180mm, 弯型, 带齿, 簧式圆柄。 2.外形平整对称, 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3.以4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 经热处理 4.外表面电镀, 粗糙度$Ra \leq 0.4\mu m$。 5.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 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五、显微血管吻合牵线夹 1.用于显微外科血管吻合术时, 夹住缝合线垂吊, 防止血管扭转。 2.长25mm, 直头, 头宽1mm, 夹持部分长11mm, 圆尾。 3.外形平整对称, 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 经热处理, 硬度40-48HRC。 5.外表面亚光喷砂, 粗糙度$Ra \leq 0.8\mu m$。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 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六、微血管扩张镊 1.用于血管吻合手术中对微血管进行扩张。

- 2.长100mm，30°斜头，头宽0.5mm，厚度0.4mm，扁柄。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
- 5.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七、显微钩

- 1.长130mm，单齿，头部直径0.7mm，钩深4mm，头部90°角弯，头部圆钝。
- 2.以20Cr13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3.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八、自动牵开器

- 1.用于撑开皮肤切口，长70mm。
- 2.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3.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九、微血管助缝工具

- 1.用于微血管缝合术中，辅助缝合针进入微血管。
- 2.长130mm，直径0.4mm。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5.外表面喷砂，粗糙度 $Ra \leq 0.8\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显微止血夹1

- 1.长20mm，头部为角弯。
- 2.以20Cr13材料制作，热处理硬度为40-48HRC。
- 3.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十一、显微止血夹2

- 1.用于术中夹闭血管、组织止血。
- 2.长16mm，宽度1.1mm，直头，头宽0.5mm，厚度0.4mm，夹持部分长5mm，圆尾。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5.外表面亚光喷砂，粗糙度 $Ra \leq 0.8\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二、显微止血夹3

- 1.用于术中夹闭血管、组织止血。
- 2.长18mm，宽度1.9mm，直头，头宽1mm，厚度0.4mm，夹持部分长8mm，圆尾。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5.外表面亚光喷砂，粗糙度 $Ra \leq 0.8\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三、显微组织剪3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160mm，弯型，刃长11mm，头尖宽度0.2mm，带齿，簧式圆柄。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4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
- 5.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四、显微组织剪4

- 1.用于组织的剪切。
- 2.长160mm，弯型，刃长11mm，头尖宽度0.2mm，带齿，簧式圆柄。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4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
- 5.外表面电镀，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五、显微镊1

- 1.用于组织的夹持。
- 2.长185mm，直头，头部平台，镶金钢砂，圆柄。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5.外表面刷光处理，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六、显微镊2

- 1.用于组织的夹持。
- 2.长185mm，弯头，头部平台，镶金钢砂，圆柄。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硬度40-48HRC。
- 5.外表面刷光处理，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七、显微持针钳1

- 1.长185mm，完全闭合时头部宽度为0.8mm，直形。手柄内侧有自锁装置，簧片镶金刚砂处理。
- 2.以32Cr13Mo材料制作，热处理后硬度48-53HRC。
- 3.外表面刷光处理，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十八、显微持针钳2

- 1.长185mm，完全闭合时头部宽度为0.8mm，头部为弯形。手柄内侧有自锁装置，簧片镶金刚砂处理。
- 2.以32Cr13Mo材料制作，热处理后硬度48-53HRC。
- 3.外表面刷光处理，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十九、整形镊

- 1.用于组织的夹持。
- 2.长140mm，直头，头宽0.8mm，头部有唇头齿。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以20Cr13、17-4PH或GB/T4237标准中规定的材料制成，经热处理。
- 5.外表面亚光喷砂处理，粗糙度 $Ra \leq 0.8\mu m$ 。

1

6.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二十、显微外科成套手术器械包

- 1.显微镊：180×0.3mm，角弯45°，镶金钢砂；1把。
- 2.显微镊：180×0.3mm，弯头；1把。
- 3.显微镊：180×0.3mm，直头；1把。
- 4.显微镊：180mm×Φ1mm，环形，镶金钢砂；1把。
- 5.显微持针钳：180×0.3mm，弯头，镶金钢砂；1把。
- 6.显微剪：180mm，角弯45°；1根。

二十一、显微镊3

- 1.医用不锈钢材料制造，硬度40-48HRC；
- 2.长180mm，头宽0.3mm，头部角弯45°，头端镶金钢砂，柄部圆柄，直纹滚花；
- 3.表面刷光处理，外观呈半哑光，粗糙度≤0.8um。

二十二、显微镊4

- 1.医用钛合金材质，硬度≥300HV0.2；
- 2.长180mm，头宽0.3mm，弯头，柄部圆柄，直纹滚花；
- 3.表面氧化发蓝，粗糙度≤0.8μm。

二十三、显微镊5

- 1.医用钛合金材质，硬度≥300HV0.2；
- 2.长180mm，头宽0.3mm，直头，柄部圆柄，直纹滚花；
- 3.表面氧化发蓝，表面粗糙度≤0.8μm。

二十四、显微镊6

- 1.医用钛合金材质，硬度≥300HV0.2；
- 2.长180mm，头部环形直径Φ1mm，直型，头端镶金钢砂，柄部圆柄，直纹滚花；
- 3.表面氧化发蓝，表面粗糙度≤0.8um。

二十五、显微持针钳3

- 1.医用钛合金材质，硬度≥300HV0.2；
- 2.长180mm，头宽0.3mm，弯头，头部内面镶合金砂，滚花圆柄；
- 3.表面氧化发蓝，表面粗糙度≤0.8um。

二十六、显微剪

- 1.医用不锈钢材质，硬度为50-58HRC；
- 2.长180mm，头部角弯上翘45°，柄部为带有直纹网格的扁柄；
- 3.表面采用刷光处理，外观呈半哑光状态，表面粗糙度≤0.8um。

二十七、消毒盒

- 1.用于盛装进行灭菌的手术器械。
- 2.尺寸≥260mm×160mm×20mm，允差±，带锁扣、硅胶垫。
- 3.外形平整对称，无锋棱毛刺、裂纹、砂眼等缺陷。
- 4.高分子PPSU材料制作，可压力蒸汽灭菌、环氧乙烷灭菌、低温等离子灭菌等。
- 5.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二十八、拉钩2

总长205mm，头1：宽17mm，钩深22mm，头2：宽17mm，钩深38mm。

2、双头同向，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表面电镀处理。

二十九、拉钩3

1、总长155mm,宽度15mm,头部长度33mm/42mm。

2、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硬度范围40-48HRC，表面亚光处理。

3、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三十、拉钩4

1、总长260mm。头1：宽29mm,深48mm；头2：宽20mm,深41mm。

2、双头同向，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表面电镀处理。

三十一、拉钩5

1、总长250mm,头宽36mm,深105mm, S形。

2、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表面电镀处理。

三十二、拉钩6

1、总长350mm,宽25mm，深150mm,凹型，柄式，单头。

2、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表面刷光处理。

三十三、止血钳1

1、总长180mm,弯型，弯头高度12mm,全齿，头宽2.8mm,头厚2.2mm。

2、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

三十四、止血钳2

1、总长140mm,弯型，弯头高度8mm,全齿，头宽2.2mm,头厚2mm。

2、20Cr13医用不锈钢制造。

（二）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乳房剥离器	220×30mm，框型	4	把
2	拉钩1	225×16×80mm，下弯，软组织	4	把
3	显微组织剪1	180mm，直型，带齿，簧式，圆柄	1	把
4	显微组织剪2	180mm，弯型，带齿，簧式，圆柄	1	把
5	显微血管吻合牵线夹	25×1mm，直头，圆尾11mm	5	把
6	显微血管扩张镊	100×0.5mm	2	把
7	显微钩	130mm×Φ0.7mm×4mm，角弯90°，钝头	2	把
8	自动牵开器	70mm，手部用	1	把
9	微血管助缝工具	130mm×Φ0.4mm×1.5mm，有柄	3	把
10	显微止血夹1	20mm，斜头	2	把
11	显微止血夹2	16×0.5mm，直，圆尾5mm	1	把
12	显微止血夹3	18×1mm，直，圆尾8mm	1	把
13	显微组织剪3	160mm，弯型，带齿，簧式，圆柄	1	把
14	显微组织剪4	160mm，直型，带齿，簧式，圆柄	1	把
15	显微镊1	185mm×0.4，直型，平台，镶金钢砂，圆柄	2	把

	16	显微镊2	185mm×0.4, 弯型, 平台, 镶金钢砂, 圆柄	2	把
	17	显微持针钳1	185×0.8mm, 直型, 自锁, 镶金钢砂	1	把
	18	显微持针钳2	185×0.8mm, 弯型, 自锁, 镶金钢砂	1	把
	19	整形镊	140×0.8mm, 直, 有齿, 精细型	1	把
	20	显微外科成套手术器械包	180×0.3mm, 角弯45°, 镶金钢砂; 180×0.3mm, 弯头; 180×0.3mm, 直头; 180mm×Φ1mm, 环形, 镶金钢砂; 180×0.3mm, 弯头, 镶金钢砂; 180mm, 角弯45°。	1	套
	21	显微镊3	180×0.3mm, 角弯45°, 镶金钢砂, 圆柄	1	把
	22	显微镊4	180×0.3mm, 弯头, 圆柄	1	把
	23	显微镊5	180×0.3mm, 直头, 圆柄	1	把
	24	显微镊6	180mm×Φ1mm, 直型, 环形, 镶金钢砂, 圆柄	1	把
	25	显微持针钳3	180×0.3mm, 弯头, 镶金钢砂	1	把
	26	显微剪	180mm, 角弯45°	1	把
	27	消毒盒	262×162×22mm	1	把
	28	拉钩2	205×17×22mm/205×17×38mm, 双头	20	把
	29	拉钩3	155×15×33mm/155×15×42mm	20	把
	30	拉钩4	260mm, 29×48mm, 20×41mm, 双头	20	把
	31	拉钩5	250×36×105mm, S形	3	把
	32	拉钩6	350×150×25mm, 凹, 柄式, 单头	3	把
	33	止血钳1	180mm, 弯, 全齿	100	把
	34	止血钳2	140mm, 弯, 全齿	100	把
★注: 质保期: 五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 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耳鼻喉科器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一、止血钳 1.扁桃体术中使用,长240mm,头部圆弯,弯径50mm,弯高15mm,头宽2.5mm。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表面粗糙度$Ra \leq 0.4\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二、扁桃体切除器 1.圈断器钢丝,$\phi 0.4mm$,长度10m。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表面粗糙度$Ra \leq 0.4\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三、鼻骨膜剥离器 1.长180mm,单头,头部铲形,头宽5mm。 2.医用不锈钢3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8-53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表面粗糙度$Ra \leq 0.8\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四、组织镊 1.长160mm,头宽1.2mm,枪状,横齿; 2.医用不锈钢17-4材料制造。 3.表面抛光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其表面粗糙度$Ra \leq 0.8\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五、吸引管1 1.长165mm,工作长度90mm,直径1.5mm,头部下弯,可控。 2.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表面粗糙度$Ra \leq 0.8\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六、吸引管2 1.工作长度90mm,管径2mm,头部上弯。 2.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表面粗糙度$Ra \leq 0.8\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七、耳道皮瓣刀1 1.长160mm,头宽2.4mm,头部角弯45°,弯高2.5mm。 2.刀体用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手柄用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Ra \leq 0.4\mu m$。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八、耳道皮瓣刀2

- 1.长160mm，头宽2.2mm，直型，耳切口。
- 2.刀体用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手柄用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九、剥离器

- 1.总长160mm，头宽1.5mm，头部圆弯，叶片状。
- 2.剥离器体用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手柄用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显微刀

- 1.长160mm，直形，头部镰刀状150°。
- 2.医用不锈钢40Cr13制造，热处理硬度50-58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一、显微耳针

- 1.长度160mm，头部宽度0.4mm，角弯45度，尖头。
- 2.医用不锈钢3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8-53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二、耳钳1

- 1.长度80mm，直头，橄榄形。
-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三、耳钳2

- 1.长度80mm，直头，碗形。
-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四、耳钳3

- 1.工作长度80mm，头宽0.8mm，上弯45°，橄榄形。
-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为40-48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五、耳钳4

- 1.长度80mm，直头，橄榄形。
-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六、耳剪

1.工作长度80mm，直头。

2.医用不锈钢4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50-58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七、耳用槌骨咬骨剪

1.工作长度110mm，直型，头宽2mm，咬切口长2mm。

2.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十八、耳道皮瓣刀3

1.长160mm，头部镰刀状，高度2.2mm，直型。

2.刀体用医用不锈钢20Cr13材料制造，热处理硬度40-48HRC，手柄用医用不锈钢12Cr18Ni9材料制造。

3.表面电镀处理，无锋棱、毛刺及碰伤和划痕等，表面粗糙度 $Ra \leq 0.4\mu m$ 。

4.耐腐蚀（符合YY/T 0149规定的“5 沸水试验法”进行试验时，外表面应达到“b级”的要求）。

（二）配置清单（总共配套）：



		<table><tr><th>序号</th><th>器械名称</th><th>规格</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止血钳</td><td>240mm×R50mm×15mm×2.5mm，圆弯头，扁桃体</td><td>5</td><td>把</td></tr><tr><td>2</td><td>扁桃体切除器</td><td>Φ0.4mm×10m，圈断器钢丝</td><td>10</td><td>把</td></tr><tr><td>3</td><td>鼻骨膜剥离器</td><td>180mm×5mm，单头带吸引铲形</td><td>5</td><td>把</td></tr><tr><td>4</td><td>组织镊</td><td>160mm，枪状，带齿</td><td>10</td><td>把</td></tr><tr><td>5</td><td>吸引管1</td><td>90mm×Φ1.5mm，下弯，耳用</td><td>3</td><td>把</td></tr><tr><td>6</td><td>吸引管2</td><td>90mm×Φ2mm，上弯，耳用</td><td>3</td><td>把</td></tr><tr><td>7</td><td>耳道皮瓣刀1</td><td>160mm×2.4mm 耳横切口</td><td>2</td><td>把</td></tr><tr><td>8</td><td>耳道皮瓣刀2</td><td>160mm×2.2mm，直型，耳切口</td><td>3</td><td>把</td></tr><tr><td>9</td><td>剥离器</td><td>160mm×1.5mm，弯型，叶片状</td><td>3</td><td>把</td></tr><tr><td>10</td><td>显微刀</td><td>160mm×150°，直型，镰刀形</td><td>2</td><td>把</td></tr><tr><td>11</td><td>显微耳针</td><td>160mm×45°，角弯，尖头</td><td>2</td><td>把</td></tr><tr><td>12</td><td>耳钳1</td><td>80mm，直，麦粒形，显微</td><td>1</td><td>把</td></tr><tr><td>13</td><td>耳钳2</td><td>80mm，直，碗形，显微</td><td>2</td><td>把</td></tr><tr><td>14</td><td>耳钳3</td><td>80mm×0.8mm×45°，上弯，橄榄形</td><td>2</td><td>把</td></tr><tr><td>15</td><td>耳钳4</td><td>80mm，直，橄榄形，显微</td><td>3</td><td>把</td></tr><tr><td>16</td><td>耳剪5</td><td>80mm，直</td><td>2</td><td>把</td></tr><tr><td>17</td><td>耳用槌骨咬骨剪</td><td>110mm，直</td><td>2</td><td>把</td></tr><tr><td>18</td><td>耳道皮瓣刀3</td><td>160mm，镰状</td><td>2</td><td>把</td></tr></table> ★注：质保期：五年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止血钳	240mm×R50mm×15mm×2.5mm，圆弯头，扁桃体	5	把	2	扁桃体切除器	Φ0.4mm×10m，圈断器钢丝	10	把	3	鼻骨膜剥离器	180mm×5mm，单头带吸引铲形	5	把	4	组织镊	160mm，枪状，带齿	10	把	5	吸引管1	90mm×Φ1.5mm，下弯，耳用	3	把	6	吸引管2	90mm×Φ2mm，上弯，耳用	3	把	7	耳道皮瓣刀1	160mm×2.4mm 耳横切口	2	把	8	耳道皮瓣刀2	160mm×2.2mm，直型，耳切口	3	把	9	剥离器	160mm×1.5mm，弯型，叶片状	3	把	10	显微刀	160mm×150°，直型，镰刀形	2	把	11	显微耳针	160mm×45°，角弯，尖头	2	把	12	耳钳1	80mm，直，麦粒形，显微	1	把	13	耳钳2	80mm，直，碗形，显微	2	把	14	耳钳3	80mm×0.8mm×45°，上弯，橄榄形	2	把	15	耳钳4	80mm，直，橄榄形，显微	3	把	16	耳剪5	80mm，直	2	把	17	耳用槌骨咬骨剪	110mm，直	2	把	18	耳道皮瓣刀3	160mm，镰状	2	把
序号	器械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止血钳	240mm×R50mm×15mm×2.5mm，圆弯头，扁桃体	5	把																																																																																													
2	扁桃体切除器	Φ0.4mm×10m，圈断器钢丝	10	把																																																																																													
3	鼻骨膜剥离器	180mm×5mm，单头带吸引铲形	5	把																																																																																													
4	组织镊	160mm，枪状，带齿	10	把																																																																																													
5	吸引管1	90mm×Φ1.5mm，下弯，耳用	3	把																																																																																													
6	吸引管2	90mm×Φ2mm，上弯，耳用	3	把																																																																																													
7	耳道皮瓣刀1	160mm×2.4mm 耳横切口	2	把																																																																																													
8	耳道皮瓣刀2	160mm×2.2mm，直型，耳切口	3	把																																																																																													
9	剥离器	160mm×1.5mm，弯型，叶片状	3	把																																																																																													
10	显微刀	160mm×150°，直型，镰刀形	2	把																																																																																													
11	显微耳针	160mm×45°，角弯，尖头	2	把																																																																																													
12	耳钳1	80mm，直，麦粒形，显微	1	把																																																																																													
13	耳钳2	80mm，直，碗形，显微	2	把																																																																																													
14	耳钳3	80mm×0.8mm×45°，上弯，橄榄形	2	把																																																																																													
15	耳钳4	80mm，直，橄榄形，显微	3	把																																																																																													
16	耳剪5	80mm，直	2	把																																																																																													
17	耳用槌骨咬骨剪	110mm，直	2	把																																																																																													
18	耳道皮瓣刀3	160mm，镰状	2	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消化内镜洗消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技术参数 ▲1.独立的灌流系统≥ 2套。 2.可以恒压冲洗内镜腔道。 3.具有语音报警功能：内镜管道灌流泵故障、内镜管道堵塞可语音报警。 4.上部具有喷淋臂，可对槽盖及内镜上表面进行≥360°高压清洗；下部具备旋转喷射口，可在槽

内形成高压旋转水流对内镜进行冲洗。

5.机器内置可去除细菌、病毒等的除菌空气过滤系统，孔径 $\leq 0.1\mu\text{m}$ ，去除率 $\geq 99.99\%$ 。

6.除菌滤芯 $\leq 0.2\mu\text{m}$ 。

7.具备消毒液自动配比功能，不需要人工手动进行稀释操作。

8.各管道内酒精自动喷射、自动吹干功能；具备酒精短缺报警功能。

9.自动酶液配比，自动控制酶液加入量，适用于不同配比的酶液需求；具备酶液短缺报警。

10.槽内有可适用于 ≥ 2 条内镜同时洗消的测漏管道、活检/送气管道，抬钳器/副送水管道等接口，接口数量 ≥ 8 个。

11.数字测漏，内镜漏气时报警，且终止程序。

12.可对进水管路、循环管路、灌流管路等管道消毒。

13.上盖为透明钢化玻璃，槽盖开/闭由脚踏电动控制。玻璃盖具备取样口，无需开盖就可进行消毒液或未洗水取样。

▲14.清洗流程可打印输出，至少包含清洗次数、消毒液浓度、清洗时间等信息。

15.具备数据接口，可进行数据采集、追溯管理等。

▲16.PLC控制系统，医用高清触摸屏 ≥ 7 寸，可显示洗消过程、实时过程进度、运行时间、报警信息等。

17.具备故障报警并提示故障点，包含但不限于：(1)消毒液不足；(2)清洗酶不足；(3)酒精不足；(4)水过滤器低压；(5)内镜漏气；(6)排水堵塞；(7)洗消槽水位异常；(8)管道灌注异常等。

18.尺寸：长 $\times$ 宽 $\times$ 高 $\leq 820\text{mm} \times 520\text{mm} \times 1050\text{mm}$ ，允差 $\pm 10\text{mm}$ ；重量 $\leq 100\text{kg}$ 。

▲19.至少单缸双镜，可同时清洗不同品牌、不同型号的内镜 ≥ 2 条。



		(二) 配置清单（每套配置）：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主机</td><td>1</td><td>套</td></tr><tr><td>2</td><td>灌流管</td><td>2</td><td>套</td></tr><tr><td>3</td><td>进水软管</td><td>1</td><td>根</td></tr><tr><td>4</td><td>排水管</td><td>1</td><td>根</td></tr><tr><td>5</td><td>过滤器</td><td>1</td><td>套</td></tr><tr><td>6</td><td>除菌滤芯</td><td>1</td><td>支</td></tr><tr><td>7</td><td>配套专用打印纸</td><td>1</td><td>卷</td></tr><tr><td>8</td><td>灌流接头</td><td>2</td><td>套</td></tr><tr><td>9</td><td>随机文件(说明书等)</td><td>1</td><td>套</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套	2	灌流管	2	套	3	进水软管	1	根	4	排水管	1	根	5	过滤器	1	套	6	除菌滤芯	1	支	7	配套专用打印纸	1	卷	8	灌流接头	2	套	9	随机文件(说明书等)	1	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套																																										
2	灌流管	2	套																																										
3	进水软管	1	根																																										
4	排水管	1	根																																										
5	过滤器	1	套																																										
6	除菌滤芯	1	支																																										
7	配套专用打印纸	1	卷																																										
8	灌流接头	2	套																																										
9	随机文件(说明书等)	1	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全自动凝血分析流水线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1、系统组成：由1个样本前处理功能模块、2个自动凝血功能模块、以及进出样系统模块及其他相关功能模块，通过封闭式轨道联合而成。2个自动凝血功能模块互为备用。 2、自动凝血功能模块 2.1、检测方法： 2.1.1、可根据溶血、脂血、黄疸等标本进行综合判断的多波长检测系统，至少含： 2.1.1.1、凝固法： 405, 660, 800 nm。 2.1.1.2、发色底物法： 405, 340 nm。 2.1.1.3、免疫比浊法： 575, 800 nm。 2.1.1.4、凝集法： 660nm。 2.2、检测通道：每模块≥26个，均可进行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检测，其中可用于聚集法的通道≥8个。 2.3、检测项目： 凝固法： PT, APTT, Fbg, TT, Extrinsic Factors (II, V, VII, X), Intrinsic Factors (VIII, IX, XI, XII), PS, PC 等。 发色底物法： AT-III, PLG, α2-AP, PC, FXIII, PAI等。 免疫比浊法： D-Dimer, vWF:Ag, Innovance-Vwf Ac等。 凝集法： 血小板聚集。 2.4、每模块最大检测速度： PT≥450 tests/h、PT和 APTT≥ 400 tests/h。 2.5、样本筛查：具备样本HIL监测、样本量检测功能。 2.6、每模块试剂位≥40个，其中冷藏位≥35个，常温位≥5个。 2.7、全自动进样架进样，闭盖样本和开盖样本可随机放置，具备不降低检测速度的闭盖穿刺进样功能，每模块连续进样样本位≥30个。

1

2.8、急诊位 ≥ 1 个。

2.9、可自动添加反应杯，反应杯最大数量 ≥ 1000 个，具备单个独立和连续添加模式。

2.10、加样针：样本针 ≥ 2 根、试剂针 ≥ 2 根。

2.11、至少具备PT演算纤维蛋白原、Clauss法实测纤维蛋白原两种方法。

2.12、凝固曲线波形分析，辅助进行初步判断因子缺乏，血友病评估，DIC、DOAC、脓毒症等治疗监测。

2.13、混合交叉试验：检测结果具备即时型和延迟型等。

2.14、全自动检测血小板聚集功能，实现一期止血全自动检测。

2.15、质控系统 ≥ 40 个文件、 $\geq 1,000$ 数据点/文件。

2.16、定标曲线： ≥ 10 个试剂批号/项目、 ≥ 10 条定标曲线/试剂批号、设置项目数 ≥ 250 个、定标曲线最多设置点数 ≥ 12 个，每点可重复次数 ≥ 5 次。

2.17、存储带反应曲线的样本结果 $\geq 5,000$ 个、错误记录 $\geq 20,000$ 条，样本储存 $\geq 10,000$ 个。

2.18、实时显示样本检测剩余时间。

3、轨道部分

3.1、轨道部分连接在线离心机、开盖模块、气溶胶污染滤除、自动分类装载出样，全自动凝血分析等部件，依托管理系统，对凝血检测流程进行高速处理优化，实现样本分类、入库、离心、开盖、复检、归档等全过程自动化，具备根据需求的变化灵活增配、调整功能模块的扩展能力，全程电气驱动。

3.2、主轨道传输速度 ≥ 1200 管/小时，样本处理速度 ≥ 1000 管/小时。

3.3、立式、三轨道设计，具备单独的检测轨道（同时有标本缓存区）及运输轨道，独立的前进和出样运输样本轨道。具备在轨穿刺吸样功能。

3.4、有保证样本处理的全过程与外界隔离封闭的玻璃罩。

3.5、在线连接的所有检测仪器模块都可以独立工作，并且每个模块线下操作时原有的进样模式不变。

3.6、进出样模块上/下载处理速度 ≥ 1000 管/小时。

3.7、可低温离心，离心时间和离心速度可自定义。单台离心机一次装载标本 ≥ 100 管，单台离心速度 ≥ 600 管/小时，具备视觉配平系统。

3.8、标本旋转式开盖，开盖速度 ≥ 600 样本/小时，自动收集管帽。

3.9、开盖模块：自动旋转条形码，分类出样，装载速度 ≥ 600 样本/小时。

3.10、条形码扫描识别，跟踪样本管的分配。

3.11、样本拍照判读不合格样本，上传信息系统。

3.12、具备吸附气溶胶等的高效空气过滤器，防止污染实验室环境。

3.13、具有专门的数据管理系统，可与医院信息系统连接；可对样本进行流程管理、全程追踪、实时监控样本动态变化；可对样本数据进行历史查询、实时跟踪，运行情况显示、故障监测，操作记录日志跟踪等。

3.14、具备多中心验证的自动审核规则，也可自定义实验室审核规则，有危机值管理功能。

★4、投标文件提供检测项目所需的每项试剂及耗材的报价供参考（试剂及耗材采购不包含在本项目采购中）；未报价的，试剂及耗材视为无需另行付费。

		(二) 配置清单（每套配置）：		
		序号	内容	数量
		1	全自动凝血分析流水线	1套
		2	工作系统平台	1套
		3	配套附件	1套
		4	随机文件（说明书等）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血气分析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1.用于血气标本分析，进行血气、血氧、电解质和代谢物等测定，可实验室使用，也可床旁使用。 2.采用微型电化学技术（厚膜技术），可一个电极盒完成多项参数的检测；可使用电位法、电流法、光学法、分光光度法等进行测量。 3.耗材提供的模式≥2种，含测试卡和试剂包等，上机有效期≥30天。 4.可提供多种人份规格的测试卡，如100人份、300人份、600人份等。 ▲5.检测项目≥17项，如pH、PO₂、PCO₂、Na⁺、K⁺、Ca²⁺、Cl⁻、Glu、Lac、SO₂、tHb、MetHb、HHb、O₂Hb、COHb、tBil、HbF等；各检测项目科灵活组合自由可关闭，具备供酸碱平衡图。 6.计算参数≥46项，至少含Base(Ecf)、HCO₃-(P,st)、AG(K⁺)、Ca²⁺ (7.4)、RI、tO₂、tO₂ (a-v)、PO₂(A)、PO₂(A-a)、PO₂(a/A)、PH(T)、PO₂(T)、PO₂(A,T)、PO₂(a/A,T)、PO₂(A-a,T)、PCO₂(T)、RI(T)等。 7.质控方式≥2种。 7.1.自动质控：自带3水平自动质控液，每天可自动运行3水平质控，不消耗耗材试剂的测试人份数，质控结果可溯源，具备Levey Jennings质控图表。无自动质控的，提供每日至少进行三次质控的质控液，质控液和进行质控所需的测试耗材试剂无需另行付费。 7.2.常规液体质控：使用传统质控品进行质控。 8.全自动气体定标，气体合成在试剂包内，可自行设定定标时间间隔和频率。 9.全项目样本血量：≤65μl。 10.进样后完成全项目测定并打印报告的时间≤35s。 ★11、投标文件提供检测项目所需的每项试剂及耗材的报价供参考（试剂及耗材采购不包含在本项目采购中）；未报价的，试剂及耗材视为无需另行付费。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血液透析装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一、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 1.适用于血液透析、单纯超滤等治疗模式。 2.液晶触摸屏，中英文引导式操作界面，可显示治疗数据和曲线。 3.治疗曲线≥6种，包含钠离子、超滤速率、碳酸氢盐、透析液流量、透析液温度，也可自设曲线等。 4.内置多种透析液配制方案，也可自设方案，兼容各品牌的透析粉或浓缩液。 ▲5.平衡腔、复式泵、超滤控制系统；透析液配置为电导反馈控制系统，平衡腔容积≥60ml。 6.多色多级警示灯，有多种音乐提示和报警。 7.内置后备电源，停电后可工作≥30min。 8.具备在线Kt/V功能。 9.配有干粉筒装置。 10.具备在线无创血压监测功能，可自动检测和记录患者透析期间的心率、血压等。 ▲11.具备相对血容量监测功能。 ▲12.具备中央供液接口，可使用透析液中央供给。 ▲13.具备外接数据功能模块，血透机数据可以直接导入到医院的信息管理系统中，如动、静脉压，血压，在线KTV，电导率等数据。 14.所用耗材均为开放式通用耗材，包括血液管路、透析液过滤器、消毒液等。 15.动脉压监测：-40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16.静脉压监测：-40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17.跨膜压监测：-100mmHg～600mmHg，精度：≤±10mmHg。 ▲18.透析液流量：100mL/min～800mL/min，精度：≤±5%；电导率可调范围为：12mS/cm～16mS/cm，精度：≤±0.1mS/cm。 19.透析液温度范围：33℃～40℃，精度≤±0.5℃。 20.血流量：30～600mL/min，精度≤±10%。 21.超滤控制超滤率：0～5000mL/h。 22.肝素泵注入流量：0～10ml/h。 23.气泡检测器：最小可监测≤0.02mL的气泡，同时可监测液面和累积气泡。 24.漏血监测：可监测 ≤0.35mL/min 的漏血。 25.消毒功能：具有热消毒、化学消毒等，热消毒最高温度≥90℃。 (二) 配置清单（每套配置）：
--	---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及单位</th></tr><tr><td>1</td><td>血液透析机</td><td>1套</td></tr><tr><td>2</td><td>在线无创血压监测模块</td><td>1套</td></tr><tr><td>3</td><td>干粉筒装置</td><td>1套</td></tr><tr><td>4</td><td>在线KT/V功能</td><td>1套</td></tr><tr><td>5</td><td>血容量监测装置</td><td>1套</td></tr><tr><td>6</td><td>预充支架</td><td>1套</td></tr><tr><td>7</td><td>数据功能模块</td><td>1套</td></tr><tr><td>8</td><td>肝素泵</td><td>1套</td></tr><tr><td>9</td><td>自动血压计</td><td>1套</td></tr></table> ★注：质保期：整机6年。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单位	1	血液透析机	1套	2	在线无创血压监测模块	1套	3	干粉筒装置	1套	4	在线KT/V功能	1套	5	血容量监测装置	1套	6	预充支架	1套	7	数据功能模块	1套	8	肝素泵	1套	9	自动血压计	1套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单位																													
1	血液透析机	1套																													
2	在线无创血压监测模块	1套																													
3	干粉筒装置	1套																													
4	在线KT/V功能	1套																													
5	血容量监测装置	1套																													
6	预充支架	1套																													
7	数据功能模块	1套																													
8	肝素泵	1套																													
9	自动血压计	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2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采购包2：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1家 采购包2： 1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采购包2：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采购包2：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本项目兼投兼中。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下浮30%执行，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计算收取，本项目类型为货物招标。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 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 有关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包2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包2符合“按照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项目。 中标人纸质投标文件归档，投标人若中标后，须在中标公告发布3日内将在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成纸质投标文件1份，邮寄至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9楼（收件信息：章小姐 020-37860569），用于采购人归档。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

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

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

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时间:8:30-17:00)

传真: /

邮箱: guochunxi@ebidding.com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9楼903室

邮编: 51008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科

地 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大楼3楼

电 话: 0757-2283161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5%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5%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2023年至2024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清单”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8	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有关医疗器械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1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即提供货物的制造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的制造商属于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或者，提供2023年至2024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招标文件附件《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提供。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清单”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8	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已登记获取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有关医疗器械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经营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且所投产品含有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必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1	有关消毒产品	投标人为所投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的，必须具备有效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12	有关中小企业	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包最高限价； 2) 对采购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签署及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4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
5	“★”号条款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产地来源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7	报价修正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8	串标投标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9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报价合理性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包最高限价； 2) 对采购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签署及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4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
5	“★”号条款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产地来源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7	报价修正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8	串标投标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9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报价合理性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神经外科器械等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5.0分 技术部分6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30.0分）	投标文件针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中的条款一一填写投标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实际数据，填写符合情况。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共计15项。完全满足或优于1项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的，得2分，最高30分。注：（1）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2）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证明材料，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加盖公章的印刷资料作为技术证明文件（明显标注技术条款在证明文件中对应位置）。（3）未响应，或未按要求的提供对应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条款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条款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4）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之后，以对应条款为标题，按顺序放置，便于评标委员会对照。（5）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如无法及时取得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承诺如中标，将在项目实施前提供原件核对，且符合或优于投标文件承诺。虚假承诺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对采购人给予赔偿。（6）如果标注“▲”的条款含有下一级的，整体视为一项“▲”条款。

技术部分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10.0分)	投标文件针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中的条款一一填写投标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实际数据，填写符合情况。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总数量计为772项。根据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数量中，完全满足或优于的条款数量，与条款总数量的比值来计分。即，本项得分=完全满足或优于的条款数量÷条款总数量×本项分值10分，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注：（1）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投标实际数据填写内容为准。（2）未响应，或未按要求提供对应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显示不符合条款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条款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3）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之后，以对应条款为标题，按顺序放置，便于评标委员会对照。（4）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如无法及时取得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承诺如中标，将在项目实施前提供原件核对，且符合或优于投标文件承诺。虚假承诺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对采购人给予赔偿。（5）以最末级作为单项条款，本身仅作为标题的不计入条款数量；反之，含有下一级条款且本身不仅作为标题的，计入条款数量；表格整体计为一条条款。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 (10.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技术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性能、功能的具体特点，在本项目临床应用的预期效果；设备的选型配置，考虑安全稳定、节能高效；所投产品制造商执行的制造标准、检验标准；产品质量追溯、持续改进机制。10分：设备性能卓越、选型科学合理，制造与检验标准严格，质量追溯及改进机制完善，契合项目临床需求，逻辑严谨。6分：设备性能良好、选型配置合理，制造检验标准规范，有质量追溯和改进措施；满足项目临床基本需求。2分：设备性能与选型仅作简要说明，制造检验标准模糊，质量追溯及改进机制不完善。0分：设备性能、选型等关键内容缺失，无制造检验标准及质量追溯改进机制相关表述。
	投标人的供货保障 (7.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保障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生产或经销计划；及时供货的保障措施；供货渠道的稳定性、充足性。7分：生产经销计划详尽，配备多维度及时供货措施，供货渠道稳定充足，有风险应对预案。4分：方案包含生产经销计划、供货措施及渠道说明，供货渠道可保障项目正常供货。1分：方案粗略提及生产经销计划，供货措施少，供货渠道稳定性、充足性缺乏有效说明。0分：方案未涉及供货核心内容，无生产经销计划、供货保障措施及渠道相关表述。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 (8.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装卸、投保等计划；安装、调试计划；技术培训、技术支持计划；质量保证、维护保养计划；应急服务预案；创新性或更优惠的售后服务项目（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8分： 售后服务方案各环节计划周密，应急服务预案完备，含创新性服务项目，费用明确。 5分： 方案涵盖各服务环节计划，有基本应急方案，能满足常规售后服务，服务内容 & 费用说明清晰。 2分： 方案粗略提及部分服务计划，应急预案缺失，创新性或优惠服务无体现。 0分： 方案未涉及售后核心内容，关键服务计划、应急服务等均无表述。
商务部分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经验 (5.0分)	投标人自 2022年1月1日 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与本项目的硬性电子膀胱肾盂镜同类供应项目经验，每提供 1项 得 1分 ，最高 5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上述同类项目经验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没有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不符合要求而不予计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采购包2(足踝手术用器械等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3.0分 技术部分 67.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 (20.0分)	投标文件针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中的条款一一填写投标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实际数据，填写符合情况。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共计10项。完全满足或优于1项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的，得2分，最高20分。注：（1）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2）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证明材料，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加盖公章的印刷资料作为技术证明文件（明显标注技术条款在证明文件中对应位置）。（3）未响应，或未按要求提供对应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条款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条款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4）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之后，以对应条款为标题，按顺序放置，便于评标委员会对照。（5）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如无法及时取得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承诺如中标，将在项目实施前提供原件核对，且符合或优于投标文件承诺。虚假承诺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对采购人给予赔偿。（6）如果标注“▲”的条款含有下一级的，整体视为一项“▲”条款。

技术部分	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14.0分)	投标文件针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2.技术标准与要求”附表中的条款一一填写投标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实际数据，填写符合情况。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总数量计为380项。根据非标注“▲”的非实质性条款数量中，完全满足或优于的条款数量，与条款总数量的比值来计分。即，本项得分=完全满足或优于的条款数量÷条款总数量×本项分值14分，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注：（1）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为准；如用户需求书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投标实际数据填写内容为准。（2）未响应，或未按要求提供对应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显示不符合条款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条款要求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条款为无效响应。（3）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之后，以对应条款为标题，按顺序放置，便于评标委员会对照。（4）上述有关证明材料，如无法及时取得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相应符合情况；承诺如中标，将在项目实施前提供原件核对，且符合或优于投标文件承诺。虚假承诺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对采购人给予赔偿。（5）以最末级作为单项条款，本身仅作为标题的不计入条款数量；反之，含有下一级条款且本身不仅作为标题的，计入条款数量；表格整体计为一条条款。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 (10.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技术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性能、功能的具体特点，在本项目临床应用的预期效果；设备的选型配置，考虑安全稳定、节能高效；所投产品制造商执行的制造标准、检验标准；产品质量追溯、持续改进机制。10分：设备性能卓越、选型科学合理，制造与检验标准严格，质量追溯及改进机制完善，契合项目临床需求，逻辑严谨。6分：设备性能良好、选型配置合理，制造检验标准规范，有质量追溯和改进措施；满足项目临床基本需求。2分：设备性能与选型仅作简要说明，制造检验标准模糊，质量追溯及改进机制不完善。0分：设备性能、选型等关键内容缺失，无制造检验标准及质量追溯改进机制相关表述。
	投标人的供货保障 (7.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保障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生产或经销计划；及时供货的保障措施；供货渠道的稳定性、充足性。7分：生产经销计划详尽，配备多维度及时供货措施，供货渠道稳定充足，有风险应对预案。4分：方案包含生产经销计划、供货措施及渠道说明，供货渠道可保障项目正常供货。1分：方案粗略提及生产经销计划，供货措施少，供货渠道稳定性、充足性缺乏有效说明。0分：方案未涉及供货核心内容，无生产经销计划、供货保障措施及渠道相关表述。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 (8.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对主要内容进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装卸、投保等计划；安装、调试计划；技术培训、技术支持计划；质量保证、维护保养计划；应急服务预案；创新性或更优惠的售后服务项目（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8分： 售后服务方案各环节计划周密，应急服务预案完备，含创新性服务项目，费用明确。 5分： 方案涵盖各服务环节计划，有基本应急方案，能满足常规售后服务，服务内容 & 费用说明清晰。 2分： 方案粗略提及部分服务计划，应急预案缺失，创新性或优惠服务无体现。 0分： 方案未涉及售后核心内容，关键服务计划、应急服务等均无表述。
	投标人的全生命周期成本控制方案 (8.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成本控制方案，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套耗材、配件等长期价格承诺；设备运行能耗、水耗等运营成本及优化办法；耗材、配件等用量及成本控制措施；防范合同履约通过耗材、服务抬价的具体承诺。 8分， 长期价格承诺清晰量化，运营成本优化办法可行，耗材配件用量及成本控制措施明确，防范抬价承诺清晰且可验证。 5分， 长期价格承诺具体，运营成本优化办法基本可行，有耗材配件成本控制措施，防范抬价承诺明确。 2分， 长期价格承诺笼统，运营成本优化办法简单，耗材配件成本控制措施粗略，防范抬价承诺模糊。 0分， 无方案，或未涵盖核心要求内容，关键信息缺失，无有效成本控制及防范抬价内容。
商务部分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经验 (3.0分)	投标人自 2022年1月1日 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备与本项目的消化内镜洗消机同类供应项目经验，每提供 1项 得 1分 ，最高 3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上述同类项目经验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没有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不符合要求而不予计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或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

1、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

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评标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中标人：（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或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合同书 (医疗设备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组：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

甲方：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本项目招标/采购结果和招投标/响应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设备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设备及负责安装调试。

序号	设备名称	注册证名称	使用科室	厂家名称	型号规格	注册证号	产地/品牌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保用保修期	随机配件
1												详见附件
.....												
合计												

名称、产地品牌、规格型号需与注册证描述一致。消毒设备在注册证号栏中分别填入注册证号、卫生许可证号、卫生许可证批号。合同设备如属强制检定的，乙方需提供计量合格证。

注：合同附页应有详细的设备配置清单。配置清单要求如无特别说明则为每套设备所需配置，包含但不限于配置清单需求。设备及配置清单包含的配置到货安装后，应满足在不增加其他配置的情况下，能完整地使用设备的所有功能。否则，乙方应补齐所欠缺的配置以满足设备使用的全部功能，甲方无需支付其他额外费用。

第二条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包括设备、零配件的购置、包装、仓储、运输、安装、与信息系统软硬件相关的对接费用、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的备品备件更换、保险、伴随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及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代理服务费等；如果医院需要将设备接入医院信息网络，由乙方负责按医院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口费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甲方将不再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双方确认，按以下第（1）种方式付款：

（1）政府采购合同付款方式：

1-1.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收到付款申请审核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中小企业中标的：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1-2.验收款：设备到货安装调试正常，验收通过后，甲方收到发票等资料，审核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70%，（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院内采购合同付款方式：

2-1. 双方签订合同，设备交付并双方确认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等资料，审核无误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2.凭以下文件支付：

（1）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合同；

（2）验收单（预付款除外）；

(3) 由乙方出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内容与合同一致;

(4) 发票的收款方、出具发票方、供货方均必须与成交乙方名称一致。

第四条 交付时间、地点

1.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仓库 (包括安装至指定位置)。

2. 交货期限: 合同完成签订, 甲方通知后30个自然日内交货, 货到7个自然日内完成安装。

3. 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 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 并提供设备的出厂检测报告。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验收要求

1. 合同货物安装完成正常工作后30个工作日内乙方提出验收建议 (特殊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7日内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验收需填写《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设备验收报告》。如果合同货物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的, 或属于特种设备的, 应在验收交付前提交法定专业检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定、检测合格证书, 检定、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如属放 (辐) 射诊疗设备的, 须待取得放射诊疗许可证和辐射安全许可证后方可进行验收。因乙方原因导致设备无法验收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符合公开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 设备来源国官方颁布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验收时如发现乙方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验收之前, 乙方备齐制造商出厂合格证明、出厂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中英文产品说明书 (或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报关单、合同设备配置清单、培训资料等资料交甲方; 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规格型号、数量及外观; (2) 设备所附技术资料; (3) 设备组件及配置; (4) 设备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 (5) 品牌; (6) 设备标识的名称、产地、生产日期 (距开箱日期半年内)。验收合格后甲方和乙方 (或者合同设备的制造商) 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验收手续完毕后, 乙方提供合同设备的原理结构和操作规程、维修手册交甲方存档。

4.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造成设备短缺、损坏, 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 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 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 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对上述仪器进行精度校核。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合同设备保用保修期 (质保期) 为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具体时长以设备清单标注年限计算。如无特别注明均为整机质保, 保用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

2. 完工期: 提供设备货到医院后, 安装调试所需花费的时间。如甲方需要将设备接入医院信息网络, 乙方负责按医院要求将设备接入医院网络, 所需的硬件、软件以及接入费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保证所提供设备的供货渠道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保证合同设备是由原制造商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产品, 其质量标准、规格及技术特征完全符合制造商所在国家及中国的最新标准和规定; 保证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本合同所要求的功能和技术参数, 保证合同设备质量的可靠性及安全性。

4. 保用保修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 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提供7×24小时电话维护响应服务, 2小时内维修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质保期内, 维修时间超过5天, 提供同等设备予做备用机临时使用, 或按维修延误时间的1:5延长保修期, 如停用时间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计量器具要求检定合格后, 才能进入验收流程。计量器具包括强制检定器具、以及非强制检定器具, 检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执行。若乙方未能在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维修,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千分

之五的违约金/每次；若乙方未能在72小时内消除障碍，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消除障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无偿培训甲方操作和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操作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6.合同设备如需专用消耗材料，乙方承诺均已在合同附件中列出，合同附件未列的消耗材料视为包含在合同范围内无偿提供。

7-1.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和手机：_____

7-2.代理商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和手机：_____

7-3.厂家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和手机：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设备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或本合同等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经两次重新交付仍不符合规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设备或工程，乙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或退还履约保证金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未付或退还金额的2‰累计，滞纳金累计不超过未付或退还金额的2%。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八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在验收后60天内如对设备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设备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设备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设备质量的检查鉴定，统一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辖属的相关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的有效期为1年，质保期及保修期不受合同有效期限定。

第十三条 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2.提供产品技术（使用）说明书、产品质量说明书、技术服务资料。外文资料均需有中文译本。

3.提供完整的厂家原版维修手册、使用及维护光盘。提供维护软件，密码（如需）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提供完整的安装软件，以便日后系统重装。

4.如有备件，乙方应随机向甲方提供一套标准备件包，并列出清单及单价。

5.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第十四条 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肆份、乙方__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国家的法律和规定，在委托、代理业务过程中不得行贿、受贿、索贿，违反者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等各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乙方承诺不从事商业贿赂行为。一旦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7.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8.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合同附件清单（附后）

附注：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立依据为招标/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项目重要内容（如：双方权利义务、功能要求说明等）等。

注：合同及相关附件均应加盖双方骑缝章。



甲方（盖章并加盖骑缝章）： 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业务经办科室负责人：_____ 业务分管院领导：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甲子路1号 电话：0757-22318625 日期：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并加盖骑缝章）： 经办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开票资料：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收款方、开票方、乙方须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注册信息一致；账户为：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质押融资贷款（在□打√表示）：□是 □否。融资银行及联系人、联系方式：_____。

(2)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质押融资贷款，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账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收款账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变更收款账号。

附表一：

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附表二：

配套消耗材料报价单						
产品注册名称（ 中文）	生产厂家	产品注册证号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备注
配套主要维修配件报价单						
产品注册名称（ 中文）	生产厂家	产品注册证 号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单价（元 ）	备注

- 1.乙方无偿培训甲方操作和维修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操作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 2.乙方保证合同设备如需专用消耗材料均已在合同附件中列出，合同附件未列的消耗材料视为包含在合同范围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5-08176**

采购项目编号：**JF2025（SD）WZ0286**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JF2025（SD）WZ0286], 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 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 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 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 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 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 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 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 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 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 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 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 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 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 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 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 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 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JF2025（SD）WZ0286]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南方医科大学第八附属医院（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JF2025（SD）WZ0286**），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2025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医疗设备）”项目（采购项目编号：JF2025（SD）WZ0286）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